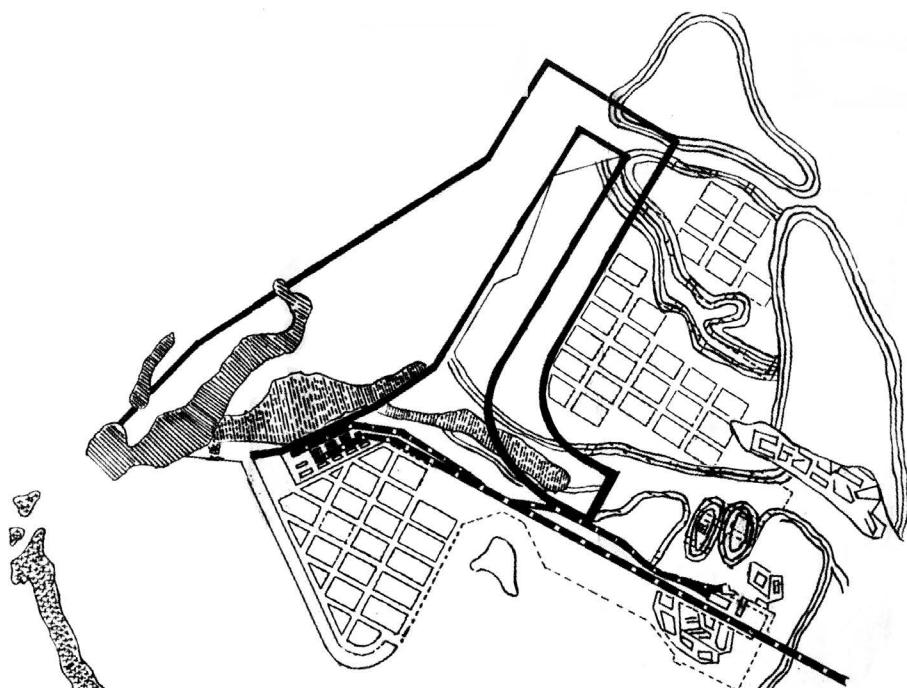


小說組



2016 打狗鳳邑文學獎小說獎評選感言

彭瑞金

今年度的打狗鳳邑小說獎共有一一三件作品參賽，由於徵文辦法率由舊章，只有最低字數的限制，卻沒有字數的上限，因此，六千字以上、二萬字以下的作品有一〇一件，二至三萬字者六件，三萬八千字至四萬字者二件，五萬字者一件，另外，七萬、八萬、十二萬字的各一件。若以最低字數的作品和最高字數的作品比較，恰恰是巨人和初生嬰兒在較勁。雖然小說的評比不是以重量、身高分高下，事實也證明身高體重的優勢不見得反映在最後的結果上。不過，不分級的比賽總讓人覺得不是站在公平的擂台上比賽。這是過去一直延續下來的打狗鳳邑小說獎存在的現象。

今年度的打狗鳳邑小說獎，是由蔡素芬、陳素芳、李維菁、鍾文音和我五位委員共同評選。複審的結果，大家的看法相當分歧，僅有四篇作品能獲得兩位評審的肯定，其他有多達十七篇作品僅獲得一位評審的推薦。以複審辦法每位評審委員各推五篇作品出現這樣的結果，可以說共識性相當低。我想這樣的結果，有諸多可以討論的因素，但無論如何都顯示今年的小說作品，缺乏非常突出、可以震懾多數評審的作品。複審獲得兩票的作品中，也有在經過評審們第一

回合的討論後，被「放棄」進入「決審」資格的，原推薦評審的遲疑、改變看法，就是因為可選擇的差異不大。打狗鳳邑文學小說獎，只有三個得獎名額，首獎獎金高達二十萬，評審獎也有十萬，何況如果能繼續贏得後面的「高雄獎」還可再得三十萬。易言之，最後可能有一人獲得或五十萬、或四十萬、或三十四萬（小說優選獎）的超高額獎金（就短篇小說而言）。也就是一百一十三人的競賽，只有三人獲獎，卻有一百一十人空手而回。贏者全拿，輸者一無所得，比較像賭博，不像文學創作競賽。雖然我沒有思考過重賞是否就能徵選到好作品的問題，但我十分肯定，從文學獎設置的目的在獎勵文學創作而言，有延續性、常態性，能行之久遠的文學獎，才能培養出真正具有文學使徒性格的作家。把參加文學獎當博弈的，只是文學賭徒，無益文學。我強烈建議打狗鳳邑文學獎把「高雄獎」取消，獎金分散到各類獎項去，增加各類獎的得獎名額，也不妨下修優選得獎者的獎金金額，給努力寫的人更多的機會。文學獎絕對不是一年一度的文學大拜拜。

本屆選出的小說首獎〈路竹洪小姐〉的作者洪明道，才二十五歲，評審獎〈怪物〉的作者甲鳥內人，年僅二十歲，只有優選獎得主〈招羅漢腳仔〉楊寶山是中壯代的資深作家。從結果看，仍是可喜的。他們的作品另有評審委員專文講評。

小說組首獎作品

路竹洪小姐

洪明道

洪明道



／作者簡介／

路竹人台北讀冊，身分認同台南甲，台灣大學出業，提早退役夢想起飛，現於病院寫病歷當做咧寫作。曾獲聯合文藝營小說首獎、快龍乙隻、GC魔法少女獎。受秘密讀者、攻殼機動隊、台語歌滋養。不想只能旁觀他人和自己的痛苦，要用一世人來做趕蒼蠅的人。讓盟盟不要再糟蹋，讓我們不用在自己土地上流離，讓熟悉台語的失語一代有作品可以看，也希望客語、原住民族各族語亦如此。至於目標嘛，沒有找什麼，私照內洽。

／得獎感言／

非常感謝這個肯定，不過有點驚訝，畢竟這不是這篇作品最適當的形式，希望有事後擴增、修改的機制。高雄實在是個故事庫，或礙於語言或礙於資源，很難被說出來。期待南台灣的創作環境益加健全，將來能有更多元的選擇和品味。再次感謝評審，感謝打狗和路竹，夥伴們加油！

透中畫。輪胎留下印痕，點仔膠黏著幾隻蒼蠅。

牠們聞見地上的大便，一時興起跑去吸吮，就黏在上頭了。

「掛號，路竹洪小姐……」郵差大喊。

延平路 57 號。

延平路 57 號！

府城和鳳山城半途的一個古老街庄，單線道兩旁的商行、米店並肩排隊。一家一家的種子農藥行生意沒有想像中那麼冷清，種田的人不多了，但仍然有人上門，若以前一樣。

整條街上看民視的阿嬤、曝衣的阿母、滑手機的妹仔都探出頭，她們都是洪小姐，卻遲遲不見信件的主人。

「喂……喂喂，洪小姐！」

洪小姐直面映像管電視，電視框裡有一座層板搭的那卡西舞台，了無變化的水晶球慢速迴旋。

是叫做東南西北的地方台，邀請各位鄉親父老兄弟姊妹 callin 來作伴。來自台南的劉小姐身穿菜市牡丹大花布，頭燙寶島曼波大卷髮，扭臀緩緩步上用雲彩紙剪的「為你來唱歌」布景。珍珠在 spotlight 底下閃閃發光，她拉了一下頸鏈，清了清喉嚨。

「今仔日欲來唱這首，Radio 的點歌心情……」黃色楷體如是說。

洪小姐怕吵到睏中畫的阿爸，搬了一個小垃圾桶在客廳慢慢磨自己的指甲。桃紅色的夜市塑膠桶張著嘴巴眼看研磨的碎屑將掉下來。塑膠袋被碰到，顫抖了一下。

她不時抬頭看螢幕，同步律動，和劉小姐重新連線一起搖擺。

「你甘有咧聽，這個人的……」螢幕上字字被挖空，留下的米飯白，桃紅胭脂逐步吃食那一口一口的飯。

郵差拍打鋁門窗，聲聲催促聲聲喚洪小姐。整條街的洪小姐都有些心驚，有人打在自家的門上。

是一棟老透天了，鐵捲門、灰騎樓、白石柱、大理石壁面，大哥、大姊、二姊、小妹、阿弟，一張一張的全家福婚紗照都以此為布景。洪小姐家世不差，祖父母有幾甲田地租人種作，儉了些錢讓阿爸去讀日本冊。再返來的時候，已是新時代，新時代，於是在此造新厝。那時候是自己募工人找材料起造的，阿爸相當前衛，面道路的那一側只用落地玻璃門。晚飯後散步經過，可以很輕易的瞥見洪小姐和她爸一起看的八點檔。但郵差先生只能看著洪小姐磨指甲，在門廊三讀宣布到郵局招領。

歌畢，觀眾起身鼓掌，啪啪啪，每一下打的都是落空的爆米香，洪小姐正好現此時轉頭過去……

現在整條街都知道洪小姐有祕密信件。

收到信後洪小姐沒有遲疑太久，就牽著她的小五十走出騎樓。以前很時行用歐都邁當嫁妝，這台某種程度也算是她的嫁妝，阿爸先買給她希望能帶到她未來的尪婿那邊。小五十方便輕巧，不用考照，踩中柱不用男子幫忙出力，籃子

足夠裝她和阿爸兩人份的菜。除了噴漆褪色、引擎運轉聲大了些，鈑金依然整整齊齊沒有一點凹痕。

阿爸早上五點就會起去，坐佇董事長椅靠在他的大木桌桌沿翻看公文和權狀，所以睏畫特別沉穩。

洪小姐很少騎往火車站去，所以手擎得有些搖晃。一拐一拐的龍頭會經過老診所、金香行、棺木店，還有一段有地攤的舊集市，接到日本人開鑿的那條產業道路直直行，之前發草生蚊的空地現在搭起鐵皮做大型超市。然後來到一個近九十度的大轉彎，把方向都搞得東倒西歪，就可看到踞在彎道中央的火車站。

拋光磨石子地板，挑高素面廊柱，平平的水泥屋頂上掛藍白的燈箱，就是一座車站了。兩根石柱跨開，形成一道吸收電子時鐘的玄關。洪小姐對這座門記得清楚，上一次來搭車也是這樣的，已有油漆剝落，已是無比華麗。

但她並不是沒有準備。自那一天起，她就每天喃喃複誦，看著化妝鏡裡自己的嘴唇，想想螢幕中標準國語主播的嘴唇，比對那兩片紅肉如何優雅的蠕動。

仍然是「多遠、多遠」。

那一日，老透天的玻璃門沒有關，只闔上紗門，南國的冬日不是太冷，日頭把風加溫了再送進來。陽光透過電火柱慄慄躺在洪小姐的腿上，只有庭院的香蕉樹淒淒簇簇。

地板上的網格出現人影。洪小姐抬起頭，望見一名黝黑的男子。走近一看，沒有想像中黑，大概是背光的關係。他手裡

抓著一份報紙，背後背登山包，身形在枯瘦的村落可以被稱作魁梧的了。

洪小姐打開紗門，開出肩膀一樣闊的開口。男子只花了三分鐘就說到重點，不傷手、純天然、溫和中性、美好的洗碗經驗。洪小姐點點頭，意思是你可以繼續說下去。

電視機剛好撥完一首歌。

「啥物貨？」

洪小姐那天穿一件米黃色有領的POLO衫，顏色和那台亮麗而老舊的小五十一樣。

他對洪小姐微笑，低下腰，像一架籃球框那樣，遞上一小包試用品。

「啊嗚呦，辣辣。」

洪小姐意思是很熱，請他進來坐，喝個白水。怪不得《春琴抄》裡寫：盲人看起來則像智者，而聾者看起來像愚人。

洪小姐往後了一步，又往前半步，接下那包試用洗碗精。冬日的太陽還是折磨人的，尤其當你沿著先人的古路走過隔著稻田和工廠的村庄，路途中沒有任何高過一人的影子。停機車的斜坡上還有人在曬白菜花，一朵一朵像星星一樣散著。他走完一條路，洗碗精還是同樣重。

男子從耳後拿下一個像貝殼的東西，他把那朵貝殼放在入門的桌子上。

他似乎很少進到別人家裡，忍不住東張西望的看厝內的電扇、木桌，把周遭看熟了一遍才停了下來。

那天洪小姐也只是和推銷員用紙筆對談了一個多小時。洪小姐的筆都是競選期間發的，上面印有台灣向前行、正道理性、益國益世等等。她撕下日曆上已經過去的日子，在那些日子背面一下橫一下直的胡亂寫胡亂問，賣這個累嗎？一包多少元？

好用嗎？怎麼這樣貴？

推銷員寫說這邊的歐巴桑精打細算，看到試用包很是開心，但是抱歉她們都用白熊。更多的是沒人在，他往裡頭叫了五聲，如果沒聲沒響，就繼續往下一家去。他懷疑有一些早是沒人住的空屋。

小時候我大弟破病，我聽不見。

和你有關？

家裡附近有警察，大弟不能看醫生。洪小姐向窗外指，那裡是倒掉的柑仔店，早已沒有人。

什麼人做錯事？

我也不知道。

我背大弟去台南看醫生，偷偷。然後去到台南我也發燒，一樣的病。

這就是為什麼洪小姐下巴抵在窗口，拚命往裡頭說「多遠、多遠」。她用嘴巴對著那片壓克力的缺口，發出大於買票這樣溫吞的動作應有的音量，後方列隊的旅客也都聽見了，但沒人靠過來說我知道她要去哪裡。她每說完一句話後又低

頭縮下巴，露出眼睛來看裡頭的人的唇。

車站站務員是住在村尾的洪喜郎，從二十五歲考上台鐵專員以來就獨占廂房至今。洪小姐覺得那裡是蜘蛛洞、夜婆巢。他聽見額頭叩到石桌發出的空心聲響，接著露出一隻眼，魚尾的波紋淺淺的，眼睛裡反射出洪喜郎肩後的燈泡。哎呀那不是路竹洪小姐嗎？他坐在這裡，同時也意味著自己是村裡的核心，是那些真正住在村裡的人，他幾乎認識所有人，就算是那些一生只搭一兩次火車的他也記得。早晨通勤時間，他知道誰背著南一中、雄中的背包，他向他們打招呼，敖早、敖早，去上課啊。這裡人的以無須多說的話來打招呼，例如天氣或重播的新聞，卻在背後加一句「你甘知影？」。通勤的高中生裡面有一半後來不再搭火車了，另一半帶著孩子興奮的來車站看火車，放任孩子在大廳奔跑，自己則像少年通勤時在塑膠椅上睡覺。洪喜郎對他們說：你們怎麼還在這裡。

這可新奇了，洪小姐來搭車。洪喜郎要記下來，下班後在一桌的番茄炒蛋和醃肉前同妻子說。

即使速度不快，隊伍的人龍仍然累積起來。一旁的自動售票機乏人問津，有人提著菜籃，還有幾個穿戴趴哩趴哩的外勞仔。單一窗口的洪喜郎被逼得需要處理搭搭的踏腳聲。他請洪小姐到後面等一下，洪小姐唉了一口氣。

出售了幾張到高雄的區間之後，他回到積滿資料夾和滾輪椅的方桌後面，攤開一張台灣省地圖走出廂房。「要去哪裡！」洪喜郎聲音不自覺的和洪小姐同調起來。洪小姐拿下

眼鏡，眼睛像路貓一樣變成一條縫。

要去桃園。終於懂了。但區間頂多跑彰化屏東，小車站每兩三小時才有一班莒光。等車這段期間讓洪小姐有各種理由退縮。她把票根收進皮夾裡。可是這不是區間小票，是大張的。她不敢摺票，只把票平放到鈔票夾裡，又因為不敢摺疊皮夾所以決定不放進口袋。

車站後頭是一間飼料廠，飼料塔少說十層樓高，是村落的天際線，洪小姐曾經想爬上這座高樓大廈去看看。綠色的塔上印有彌勒佛商標，他的耳垂和鼻子一樣大，對著車站來去的人笑。遠遠看到的那些田地，一度有許多人把它們改成雞舍，為的是賣雞肉而不是雞蛋，雞多雞屎就多，吃雞屎的蟲也必定跟著多起來。年少時洪小姐參與過那些臭味繁忙的季節，一季一季都不同而鮮活，令人作嘔得多采多姿。她在飼料廠裡遇到清波仔，他曾經註記在洪小姐的身分證上。

註記完之後，他們住過高雄、台中，最遠跑到板橋。他們翻報紙上面的工作欄，租車站附近旅社倒掉改裝的便宜房間。

最後還是回到老透天來，空蕩蕩的厝以前不知怎麼擠得下阿爸阿母和六個兄弟姊妹，蒼蠅在紗窗上扭動肥厚的唇瓣，兩片紅肉好像在咀嚼好像在說話。她躺在自己的榻榻米房裡，扭動下半身子，把所有的懊悔和鬱熱都憋進去。上衣被電風扇吹起，掀到了下巴，但鬢角仍有幾滴汗。

蒼蠅走了，洪小姐聞到了一股腥臊味，像久未清理的雞舍猶原在。她趕緊起身去便所沖洗，努力在手上搓出泡泡。

要小心。偶爾，大弟會來，住隔壁街爾爾，很近。也就剩他們在這裡了。就洪小姐背他去台南，那時有些路段還是石子路，要過二仁溪得上一座很陡的橋。現在一見面就吵。

大弟說洗碗的時候要先洗阿爸的，再洗盤子，最後洗裝湯的鍋子。他用手指這個，這個，然後那個，嘴唇張得誇張，要特別強調洪小姐是聾子。

但洪小姐習慣把全部放在鐵鍋裡一起泡，安欸好，這樣好。洪小姐提高音量，也怕大弟聽不清。

安欸謀好，這樣不好，會得病。大弟的手像跳舞的少年人，想把他的意思乘上三倍，但仍然是原來的樣子。洪小姐用手指自己的腦袋，用指甲扒頭皮，意思是扒袋。

倒是大弟的孩子知道她。她都叫他阿寶，和大弟小時候一樣黑黑矮矮的。

幹幹幹！大弟吼了幾聲就坐到藤椅上，洪小姐搶去他手上的鍋子。

阿爸只坐在辦公桌前看飯後新聞，玻璃桌墊映出他的影子，幾十年不變都是中視。他沒有皺眉也沒有噴氣，一身白襯衫端坐在董事長椅上，兩腳像銅像直挺挺的踏在兩格磁磚上，這是他面對噪音的方式。

15:37 洪阿麗 我和大弟吵架了又一次 已讀

15:40 林榮彬 不理會他 已讀

15:40 洪阿麗 對不理會他 已讀

洪小姐每早去市場會經過公所，公所布告欄左邊總是坐著

一個自己拔菜來賣的阿婆，洪小姐喜歡光顧，順便下去看租屋的廣告。紅單下面會印上房東的電話，剪成一條一條讓有意的人撕去。洪小姐試著播打號碼，但對方都因為溝通過於費力而放棄。大部分的人也知她是村頭洪老闆的女兒，一個查某人沒家沒業到外頭去，也沒人敢租給她。

15:42 洪阿麗 會再來這裡嗎路竹 已讀

15:44 林榮彬 那一區已經跑完了可能不會 已讀

15:44 洪阿麗 在哪裡上班 已讀

15:46 林榮彬 高雄 已讀

15:57 洪阿麗 我去過很好玩我妹妹也在高雄上班 未讀
推銷員來過之後，她央侄子阿寶幫她辦了一支手機。她突然出現在大弟家門口大叫，阿寶，電信局！

侄子有些遲疑，這個年代還有電信局嗎？她大聲說話的時候嘴角咧得很開，穿過她殷紅的臉頰。

洪小姐花五分鐘穿戴袖套、圍脖、戴上口罩，最後再套進她的紫色全罩安全帽，以時速二十之姿帶著阿寶往大雷達出發。侄子會錯意了，以為她只是要可以寫寫簡訊就好，擅自替她省下行動數據的費用選了零元機。

後來洪小姐又來了一次，手拿一張寫「LIEN」的紙條，這個這個，我要。侄子端詳了一下也是看懂了。

沒網路，侄子雙手一攤，洪小姐聳聳肩，這是啥物？

洪小姐唸不出字的標準音來，侄子幫她全改成手寫輸入。
洪小姐細長的食指在揮舞，稜角都頗有秀色。她以往在飼料場

上班的時候常抓緊空檔時間寫紙條給隔壁的女工，頭家看到洪小姐咿咿呀呀的在生產線上寫字，雖然心裡很不快，可曾想讓她進辦公室當祕書抄抄書信才不至浪費那樣的筆跡。

拖完地等地板乾的時候，洪小姐坐在門廊上看雲的顏色漸漸變暗。一整日她沒說到幾句話，現在她急急忙忙的加入一堆聯絡人，大多只是住在隔壁的洪二叔、阿雀洪等人。也還有那天來過的推銷員。

訊息：阿寶回路竹否今晚和爺爺吃飯回答

訊息：沒有，和同學打球 XD

訊息：不懂 XD 這個英文

後來她意外發現麥當勞有網路這個東西，所以喜歡吃薯條。那也不算太鄉下，雞舍正熱鬧的時候還曾有兩座戲院，你不會說有兩座戲院的地方是非常庄腳。但後來都倒了，曾經有一段空窗期無聊的孩子無處去。省道旁蓋起了麥當勞後，孩子才又有一個值得嚮往的神奇的地方。

阿爸每天下午四點到五點去公園運動，洪小姐等阿爸揮動雙手的身影消失在路底就牽出小五十。總是遇上不同的工讀生，點餐一陣混亂。麵店、肉攤、菜販老闆都早已知道她要什麼，麻煩少很多。不是每個人都知道薯條、雪碧、可樂的台語怎麼講，更不是每個人都知道洪小姐的版本。耗費一陣力氣之後，她只單點一些小東西，洪小姐覺得沒有什麼不好意思的。

麥當勞冷氣強，她總是多帶一件外套，選一個靠窗的吧檯位置，像一名城市的上班女子。

- 15:31 林榮彬 在做什麼？ 已讀
15:32 洪阿麗 喝可樂你寫字我歡喜，你呢？ 已讀
15:33 林榮彬 工作最近逼很緊，錢的事 已讀
15:35 洪阿麗 辛苦了平安（附上花朵圖：有苦有甜才是味道，有山有水才是風景） 已讀

推銷員說，他大概在四五歲時候才被發現耳聾，她媽媽是不乾淨的人，也可能是和喝酒有關。但還好機器對他來說有用，這是他的幸運。

15:39 林榮彬 你的幸運呢？ 未讀

時間一到，洪小姐自動歸位，隔日他們也不延續那天未結束的話。阿爸到厝門口時，洪小姐正拿衛生紙沾水，蹲在門檻上擦一雙淺口紅皮鞋。

阿爸雙手拉著脖子上的毛巾，走向洪小姐，想要說一些什麼，又走了回來只自己喃喃。「獅仔鐘去予人拆掉矣。」

紅鞋走過許多地方，皺摺的地方累積一條一條汙垢，洪小姐使盡力氣，越是用力擦越是有白色紙屑。洪小姐嗟嘆唉呀，挑高的天花板也嘆了一聲。

阿爸從綠色的郵箱裡拿出幾本獅子會刊、市政專刊、地政會刊，都是一些免付郵資印刷品，收件人洪齊雄。它們累積在阿爸的辦公桌上，占據了右邊一大半，早就退休了，阿爸還是照常坐上辦公桌，有時間就會翻閱它們。有一些雜誌以前得躲躲藏藏做沒幾期就收了，有一些到現在還按時寄過來。

新的政府推行睦鄰計畫，花了一筆經費整建公園，把掉漆的圍牆、三民主義標語、藍白色牌坊都打成泥灰。獅子鐘也是其中之一。

以往經過公園的人，只要稍微一抬頭就可以看到精神的時針分針，還請洪二叔題了「日新又新」大字，底下嵌落款人洪齊雄。

他把寬鬆的襪子脫掉，摺成小球塞在布鞋裡，走進厝內。洪小姐仍然坐在門檻上，吸飽了氣噘嘴吹紅鞋，黏在上面的細小衛生紙纖維像螞蟻一樣，在這大風中緊抓不放。

阿爸休息了一陣就會去洗澡，洪小姐過去把布鞋裡的襪球收起來，等洗完澡洪小姐也就會把菜都煮好了。

「時間猶原真準。那個鐘。」

天光就要完全離開，只剩一點尾巴在路上跑。洪小姐面朝著狹小的馬路說。

「爸先該吃藥。」

洪小姐已經把日頭傾斜的角度記起來，很少抬頭看時計。等車的時候也一樣，車站天花板的橫樑上懸了一座大大的時鐘，讓人很難不去注意。但她一直眼睜睜的盯看一樣等車的人。車站挑高到兩樓半，和這裡其他建築比顯得寬裕，沒有冷氣也不是太熱。

偶爾，閭門口走出幾個人，那總是在列車停站的幾分鐘之後，有時久久才又走出幾個落單的。洪小姐注意到有些列車上印有ㄉㄩㄤ之類的號誌，卻又不太像。洪小姐看著走出閭口的

人越來越少，感覺到了時間，差點就要去找洗衣籃了。

平時此刻她會到午睡的爸的房間門口，收集爸的襪子、四角白內褲、汗衫。再回自己房間，領起洗衣籃的小罩衫、蕾絲內衣褲，一起丟進洗衣機裡。爸的房間不放洗衣籃，他的衣服一件一件掛在門上的掛勾。灰色的洗衣袋裝爸的東西，白的洗衣袋裝自己的。然後去黃昏市場買一些水果，回來再晾衣服。

之前大兄還叫爸去看醫生，弄來一張巴氏量表請印尼看護，爸還沒到那個地步。但阿爸沒有洗過衣服，阿爸可能不會用洗衣機。

請來的看護後來變成傭傭，她叫做什麼，妮蒂吧，洪小姐總是唸不好，台語裡面沒有這樣的音節。妮蒂就是做做家務，好讓洪小姐可以輕鬆。她告訴妮蒂好幾次，這個，這個，那個，那個，斷斷續續的，後來用便條紙寫成厚厚一小本。禮拜五用漂白水洗一樓地板，禮拜一洗二樓……就這麼簡單，兩人的關係簡直是媳婦和婆婆。洪小姐好幾次到街上喊妮蒂，現在回來攏地啦，你不可以在爸在的時候拖地請他把腳抬起來。從上個時代以來他就不做這個動作，他是個體面人。但也因為無法忍受不體面，做了更不體面的事。

她想等車還要一小時，回去丟個衣服再回來好了。坐在這裡久了如果遇到認識的人要怎麼辦呢？

她把塑膠椅上的提袋舉起來，也沒帶什麼，就一個隨身的皮包，提袋裡面塞了幾件衣服。

她經過穿堂的全身鏡，看到自己被穩穩妥妥的放在兩排

紅字標語中間。很多老車站都有這種鑲在木框裡的全身鏡，有人說是擋煞有人說是整理儀容用。走進車站的人先看到的是自己，兩邊寫一些「時代考驗青年／青年創造時代」等等的喊話。上面刻十二輪太陽國徽，國徽底下的她的臉，好像好久之前的事。

她特別穿了裙裝，平時這樣是不大方便拖地掃地的。她不特別抱怨自己的樣貌，沒什麼人好講的，同時她也喜歡自己這個樣子。

15:21 林榮彬 很好看 已讀

15:23 洪阿麗 我以前也好 已讀

15:24 林榮彬 也好 已讀

洪小姐呆楞在那裡，嗡嗡嗡的，好像鏡子可以將聲音反射進頑固的耳膜。額頭上的確多了兩條刻痕。平時她在自己的榻榻米房間內照鏡子只開一盞黃燈，現在是清楚了。她習慣性用抬額頭來告訴你：我很生氣代誌大條了。她不知道要用什麼字，嘴裡像塞了好幾口下過雨的爛膏糜在泥地裡打滾。又像是騎車經過雞舍，憋不住氣換口氣時吸到夏天太陽加溫過的糞味。她手握拳對虛空破口大罵。阿爸在辦公桌前還有權狀、文件要看，卻得跟她共在一個廳內。他把手指直立在嘴唇前面，噓。

但她不厭惡自己的皺紋，在她身上反而透漏了某種時間的韻致，她穿著束頸的套裝，裙擺正好在膝蓋底下，一株細瘦有紋路而靈動的樹。

她本來想戴項鍊，但她沒有機會走進銀樓。舊的那幾條她總是以爲妮蒂偷了，對妮蒂吐糞一樣的罵，妮蒂偷偷躲在神明廳抽鼻涕。阿爸只徒耳根清淨，最後妮蒂是不得不被送走了，對洪小姐來說至少又開始有事情做了。

阿爸早年也曾想過要給洪小姐嫁個丈夫，期待她免除這樣的壞脾氣。同是臭耳人的大弟在近四十時也娶了，很晚，但是還來得及。阿雀洪住在同一條街上，多多少少也有些親戚關係，除了拉保險另外的業務就是做媒人。至少一個正常人，爸這樣託付阿雀洪。

但想不到洪小姐就這樣消失了一陣，阿雀洪只好推辭，有前科難做，硬來好像颱風天前要搶收菜一樣，會自毀聲譽的，還是緩緩。

洪小姐和清波仔沿鐵路一個一個城鎮的向北，在停留的地方找工廠做臨時的工作。其實和留在飼料廠做的是差不多的事，卻得忍受床墊發霉的臥房。一些念頭繞著她，會不會阿爸出門去找她不細意被車撞，總是會有砂石車路過。又或者發病，心臟病中風高血壓，有好多種病。清波仔也沒有怪洪小姐，他自己的確偶爾喝酒。

「就算我們聾啞，也是他們欠的……」

「……我要告他。」阿爸說。

「人返來就好……」阿雀洪說，「天公疼憨人，這算是幸運矣。」

聽到這裡阿爸說不出話來，大家情願以為阿雀洪就是在安

慰他而已。

之後洪小姐又閑過離家一次，有外地來的投資客在科技學院附近蓋公寓租學生，洪小姐算一算發現用津貼去付還有剩。回家之後跟阿爸說她找到房子了，她主動答應每個禮拜仍是會回來清掃一次。

阿爸問了關於房子的位置、房東的聯絡方式。過幾天洪小姐將要把衣物家具都收拾完畢之時，房東卻說租出去了。

以後洪小姐安安穩穩的在老透天待下來。阿母還在的時候兩人輪流煮飯，阿母做菜的時候就在旁邊發楞觀看。阿母過身之後，剩下的都落在她身上，一天中大部分的時間就在掃把鍋鏟之間來來回回。最長的空閒是午餐之後掃完地到晚餐前的一兩個小時。

那種時候電線桿的影子移到路的另一側，厝內不開燈也可以翻書看字，她從廚房裡拿出蒼蠅拍，守在靠窗的藤椅上，把黃頁靠在茶几上一頁一頁翻。她很喜歡紙頁擣出的味道，像舊時鋪在路兩旁的稻草。她照著分區在腦中把水果店、五金行、家電、雜貨鋪逛過一遍，若發現新開的店家她就把電話和住址抄下來，提醒自己下次出門可以注意看看。

她也會認真的讀完郵筒裡的廣告傳單，讀完之後收在茶几底下，沒有一點參差。眼睛痠了的時候闔上黃頁簿彎下腰去把廣告傳單拿出來。她一張一張對摺，用力把指甲壓在摺線上，然後沿斜對角翻成帽子一樣的形狀，再用兩隻鵝頸一樣的手指

慢慢捏。廣告傳單成了像珠寶盒一樣平順的垃圾盒。這些垃圾盒逢年過節大家回來聚餐可以拿出來放魚刺、雞骨頭、瓜子殼。

偶爾瞥見幾隻蒼蠅停留，她揮出腋下夾住的蒼蠅拍順手了結牠們。雞舍和食品工廠早都空了，卻沒有拆掉，可能是不想多花一筆錢。但蒼蠅沒有跟著走，停在紗門上舔舐，嘴唇像戀人一樣熱烈。惡臭飄散的時候，延平路上的人家才出來掩門，人人都在害怕那些空蕩雞舍的鬼。阿爸半夜偶爾還是會聽到雞叫聲。有孩子不小心闖進籠子構成的都市裡，媽媽洗不去他們身上的臭味。

也有一段時間，警察像原本就長在那裡的香蕉樹企在厝外。風吹過來，窗戶上香蕉樹葉張狂的跳舞，樹葉的影子在牆壁上一樣的瘋，大弟在黑影的籠罩底下哭了。阿爸要年少的洪小姐用甜粿將他的嘴堵住，然後端茶出去給警察們喝。那時她已經聾了，從臺南的病院回來，她以為警察在那之後會離開，但是沒有。

阿爸暫時關閉代書事務待在厝裡，只有年少的洪小姐得以出門買菜，她提一整家的飯菜覺得累人，麻袋壓得指尖發麻。但後來麻袋漸漸輕了，她可以有多一些時間從市場散步回家。那樣有一兩年之久，或是更久也說不定。後來阿爸決定好好合作，警察也就眉開眼笑的走了。

有了手機以後，她可以來來回回的按輸入、取消、退出，那樣的時間很快就被耗掉。她花了一個禮拜才學會如何傳照片

給別人，或者說給推銷員林先生。但如果遇上大拜拜一忙起來，洪小姐就常漏掉幾個訊息。隨著日子接近，洪小姐把撕下來的日曆紙依序堆好，用手肘把日子和日子中間的空隙壓平，弄得好像是一本新的日曆一樣。這樣大家回來團圓時她就能在紙上和大家聊天。

她累積了好幾日的已讀不回，林先生在想會不會就這樣結束了。

大家都回來了，大哥、大姊、二姊、小妹、阿弟，還有他們的尪某，他們的囡仔，囡仔的囡仔。大家圍在客廳的茶几上，洪小姐時常為他人帶來幸運，大家總要跟她去簽彩券，買刮刮樂也要她挑。最小的幾個囡仔站著興奮的抖腳，負責拿錢幣刮開銀漆，像在幫久未洗身軀的老人磨挲皺摺處的鉗。

門廳清出了一塊空間，架起了摺疊桌，他們沒有說話各自到該有的位置，往後退、手一拉，就都架好了。餐桌上，大兄、大姊、弟妹都像他們讀冊時一樣排好序，不會有人坐錯。孫子輩沒位置坐，便去客廳電視前面。大姊吩咐眾人切蘿蔔、解凍、洗菜，自己則在鍋鼎前面繫圍裙。年輕的女孩也進來幫忙備料。廚房裡只能騰出一個走道，地上擺了一盆一盆洗好的蘿蔔、高麗菜、四季豆、白菜頭。

洪小姐反而沒有位置，在臉盆外轉來轉去，這個這裡，那個那裡。她以為應該是她來掌廚，畢竟跟在阿母旁邊觀看那麼多年啊。她只是筆劃了幾下，又擋收起了手來。大家一邊做事，一邊問你那個現在工作好嗎？交女友了嗎？什麼時候帶回

來看？他們想讓老透天多點聲音。

偶爾他們會問洪小姐：「刨絲器放在哪裡？」

洪小姐開心到有些慌張，箭步到大方櫃前面。佇遮，唉呀！嘴角展開來。

大姊做炒米粉，媽的手路菜。爸的假牙不斷摩擦滑潤的米粉發出刮黑板一樣的聲音。

也有新的人來加入飯桌，洪小姐為他們盛了一碗炒米粉，夾幾片烏魚子。他搖著頭說，不用了，不用了。

「還是媽炒的好吃。」大姊說。洪小姐跟著笑，離了塑膠椅，拿著筷子指指點點，吃這個啊，好，吃那個啊，好。大兄手揮了一下，像趕蒼蠅。但是洪小姐還是伸手夾起了一把炒米粉，不讓其他人有拒絕盛情的機會。

大家習慣每年一樣的炒米粉，也沒有人要看洪小姐寫字。

洪小姐用車站的免費網路發出了訊息。

13:15 洪阿麗 收到信了 未讀

13:16 洪阿麗 要出發坐車 你已不要講 未讀

信裡面寫的無非是一些肉麻的話。他一直在想為什麼她不回覆他的訊息，現在想要她在身邊，可惜這麼晚才遇到她，彷彿洪小姐看的那些娘家、春風望露。還有他們公司的營運狀況一直很糟，認真的很糟，挨家挨戶推展的效果非常有限，生活辛苦。如果她能借他一些錢，十萬也好，那真是件好事。

收到信後的洪小姐早該知道這一天會來，她必須事先思

考。騙子不會寄信的，至少她這麼認為。洪小姐可以讀唇語，所以她上街買菜買衛生紙應付的來，但她不懂得人生這兩字的意思，所以沒有辦法拿它來當藉口。

批信裡說他決心離開高雄，去北部找一個機會，重新開始。他原本住的公寓的家具都不要了，只有機車會託運到北部去，所以會亟需一筆錢，並希望她匯錢給他之後去找他。信的結尾還提醒她，寄件人那邊寫的就是他新住處的地址了。

曾經她也很會討價還價，所以她和清波仔跳上了一班北上的列車，一路上兩個人的手都靠放在扶手上。忘記誰搭在誰上面的了，但都不覺得這樣的姿勢不舒適。

月台在南下北上兩股軌道之間，中間沒有機器驗票，偶爾才有站員會在那裡剪票，以前搭車可以從鐵柵欄的開口跳下去。站台大概半個人高，跳下去重力使得腳不得不彎曲，身體弓起來。踩在道碴和枕木上時，總帶著加速的心跳，喀啦喀啦的行過那停不下來的軌跡。

鞋跟踢在軌道上，發出鐵琴一樣好聽的迴響。她很怕那雙紅鞋的鞋跟會卡在碎石縫之中。到時候就算想要把陷入的那隻腳提起來，反而會讓另一隻腳越是陷下去，想到這裡即使她不在鐵道上，也有同樣快的心跳。

這十年來重新搭了一座通月台的天橋，鋼柱鋼板赤裸裸的暴露在外面，和小村莊的形象不是很相符。洪小姐不用再擔心在碎石縫隙中無法自拔，也不用為了爬上月台將裙子掀起來。

但洪喜郎還是一樣跳下軌道，踩過石頭，走上月台，趁列車還沒來時去變換號誌。有囡仔想要這樣做，卻被他吹哨子阻止了。他們羨慕洪喜郎，囡仔們也想得到一塊墊在鐵軌的石頭。

在鐵道中央甩著帽子的時候，洪喜郎看見洪小姐停在天橋的樓梯上。很多人都反應過天橋階距太高了，尤其是那些去城裡買禮盒或乾貨的歐巴桑們。但洪小姐的表情似乎和買票時不太一樣。

飼料的玉米粉發酵過，卻能產生肉食久置的氣味。這股氣味形成了風，把洪小姐的裙擺吹起來，那是一件有皺摺的雪紡。洪小姐戴了一頂綁了絲帶的草帽，她把手伸到眉前，很像是要看遠方的火車，也像是和風拉扯那頂帽子。

洪小姐的父親來找洪喜郎的時候，他很是驚訝。「我確實是把票賣給伊，但是伊可能毋坐上車。」

也許阿爸再回去的時候，洪小姐一如往常的在門檻擦拭紅鞋。

他記得她在天橋上停了有一些時間，然後列車鳴笛了，他得前去轉換指示燈。他就看到她只是把手不重不輕的放在帽緣，一直沒跑起來，可能會來不及搭到車。

洪小姐在天橋上看著銀色列車慄慄無聲的接近，軌道震動，道碴震動，鋼筋做的天橋也震動。

蒼蠅聞到了黏膩的汗味而糾纏不清，洪小姐只是舉起手給它氣流的提示，要它能離開多遠，看它能離開多遠。

那一年尾牙她抽到了一台傻瓜相機，是當時的大獎，同事們眼裡都露出欣羨，其他女工想用稍微便宜一點的價格跟她買，她說不。她去街上買了一卷富士底片，藏在包包裡面。到站後，清波仔叫她站在閘口，那其實沒什麼特別的，就是一排漆成紅毛土顏色的鐵欄杆。底片有限，不像手機拍照得以如此揮霍無度，洪小姐謹慎的微笑起來，把帽子摘下，雙手和帽子扶在小腹上，兩腳很典雅的交叉。

天橋震動，洪小姐的雙腳和胸口也感受到了。不快不慢的低頻，越來越明確，越來越響，有節奏。

拍完照之後，清波仔叫她哼一首歌，她一開始說不要，講話都講成這樣了。但清波仔堅持無論多麼難聽難懂都哼一首吧。

「火車行到伊都啊嘛伊都——」她不自覺的唱了童年的一首歌。列車從底下進來了，整座天橋都在共鳴，喀啦喀啦的響，洪喜郎聽不見了。即使信上的住址可能是假的，她也要看火車能帶她去哪裡？

〈路竹洪小姐〉評語

陳素芳

「掛號……」，郵差的大喊聲劃開了聽障女無聲的世界。全文鋪陳錯落有致，街景的描繪，小鄉遲緩的日常，庶民生活小景，甚至氣味的捕捉，從景到人，都一一緊扣主角寂寞且騷動的內心。

後天失聰，使得「洪小姐」與現實社會的關聯就像她形似而音不準的發聲。一個外地來與她同樣失聰的推銷員到訪，打開蟄伏許久的情感隘口，帶出了過去的記憶：為情出走，情傷返鄉，也堅定了她再次離開的決心，她要去「多遠（桃園）」：「即使信上的住址可能是假的，她也要看火車能帶她去哪裡？」出走是追索情感，更可能是砍掉小鄉生活的鎖鏈，尋找生命的新起點。

鄉鎮市井小民的面貌，生動且帶諧趣；聽障女的世界，孤獨寂寞且哀傷。作者寫來節制，有聲與無聲的世界轉折自然，全文節奏流暢，一氣呵成。

小說組評審獎作品

怪物

甲鳥內人

甲鳥內人



／作者簡介／

高雄人，20歲，普通大學生，一直都沒有女朋友，想想有點難過，不，其實真的還滿難過的。將來有點想賣冰淇淋，可是去問了一下，發現冰淇淋機其實不便宜，隨便都要50萬，令我百思不得其解，到底為什麼冰淇淋機可以這麼貴呢？不過年輕人就是該把夢做大一點，我的夢初估有50萬，應該還算不錯吧。

／得獎感言／

高雄是我的故鄉，能在故鄉得到這個文學獎，對我意義非凡。所以我決定來分享一下我媽媽剛寄給我的不沾鍋，非常非常實用，看著平底鍋裡的鯖魚滑來滑去的，頓時覺得人生又再次充滿了希望。但我實在是一個小心眼的人，為了不讓室友偷用，所以把超好用的不沾鍋藏在房間裡，只敢在夜深人靜的晚上，一個人開著小燈，對在鍋子裡溜來溜去的雞胸肉露出微笑。好用的平底鍋一定要配高級的橄欖油，葵花油什麼的實在太瞧不起人了，所以忍痛買了看起來很有質感的橄欖油，上面寫了一堆我看不懂的語言，總之，就是有錢人會用的那種橄欖油，有了橄欖油跟不沾鍋的我在某種意義上已經完成了人生的成就，不禁令我質疑，之前那些沒有不沾鍋的日子，到底算什麼呢？

小時候睡不著，在床上翻來覆去時，都會想起父親說過的話：「小宮，如果閉上眼的話一下子不就結束了嗎？」

我照做了，但一點用也沒有。

夜鶯在夜色中啼叫，像門外那女人的咆嘯，雜著一點玻璃破碎的聲音，淒厲的叫聲從遠方慢慢、慢慢，向我的夢逼近。

在我就要熄燈時，父親走了進來，他眼睛浮腫，下方有著像是被炭筆畫過的黑眼圈，依然穿著工作時的白襯衫與西裝褲。

「嘿。小宮，要不要跟我出去兜風？」

我抬頭看了下時間。十二點五十分。

「可以啊。」我說。

父親微微一笑，我目送他轉身消失在門外，影子在轉角處被拉得長長的。

我換了套衣服，坐在副駕駛座。

「那就老樣子囉？」

「老樣子吧。」我回答。

父親用右手打檔，左手扶著方向盤，專心看著後方，我盯著他爆起來的青筋，小時候的事了，我曾羨慕、甚至忌妒那樣子的手臂。

成功倒車出來後，後照鏡下的捕夢網晃了一下，我默默

地想：老樣子。

未滿三年的新車讓給了女人那邊，父親換了這台二手車，黑色的本田小客車，坐墊上的味道就像躺了一條狗，怎麼樣都消不掉。

開不到一年，車子上的CD撥放器被拔走，其他倒一律完好，就只有整個撥放器連同裡面的唱片被偷，露出幾條白晃晃的線在外頭，令人匪夷所思，但父親一下子就冷靜接受這個消息了，就算往後出門只能聽廣播，也不曾提起撥放器的事，彷彿那幾條線本該如此掛在外面盪來盪去。

父親喜歡聽FM98.3警察廣播電台，他會跟著整點時「警察廣播電臺關心您。」哼著難聽的歌，大概就是從那個時候開始，只要開車出遠門，我便戴起耳機，父親要叫我好幾次，不斷提高音量，直到蓋過「亞細亞功夫世代」，我才會注意到。

「小宮，拿下來，我說過在車上不要聽那個鬼東西。」

我拔下來，過一會又戴上，一次兩次，父親就會接受且漠視這個事實了。每次都是如此。

他是如此乏味。

「上一次這樣帶你出來兜風是多日前的事了？你上高中前？」

「大概六、七年前了吧。」

「我覺得，我們應該多做點這種事，增加父子情誼。」父

親說，路燈一個一個閃過他的側臉。

「我又不會拒絕你。」我說。

「諒你不敢。」他說完，自己笑了。

車子開上球場路的斜坡，我知道父親接著會轉進松藝路，再繞著澄清湖後圍，開向長庚醫院，回到松藝路，這樣一圈又一圈。

窗上都是雨痕，我搖下車窗，往黑色的地面向去，有一種柏油路突然貼近臉龐的錯覺。松藝路彎彎長長，有很多上下坡，一旁是高爾夫球場，一旁是風景區的樹林，風從樹林間吹過時，會帶動樹葉彼此摩擦，「沙沙、沙沙」像是有人在說著悄悄話。

「你在看些什麼？」父親問：「上頭有東西嗎？」

「沒什麼。」我說。並把脖子縮回來，風一會便不再吹了，「沙沙」聲停止後，我才搖上車窗。

「你會打麻將嗎？」父親突然問。

「什麼？」

「麻將啊，我聽說現在的大學生都會打麻將打通宵。」

「那是特定有外宿的人吧，我每天通勤，哪來的時間打？」我說。

「沒事，沒有玩就好。」父親聳聳肩。

「你討厭我打麻將嗎？」我問。

「自己作主吧，你也二十歲了。」我沒有回應。

他像是又想到什麼似地繼續問我：「小宮，那你會抽菸

嗎？」

我把頭靠在窗上，雨痕好多、好煩，它們開始蠕動起來，也許我假日該自己來洗車。

「小宮？」父親喚我。

「你看，是澄清湖。」我說，手指向前，松藝路，還有那些搖晃的樹影已經在腦後，越來越遠，越來越遠。

我指著右前方，那片一望無際的黑。白天是湖，晚上成了一個深坑。月光、路燈，什麼都沒有，什麼都被吞掉了，我知道有些人看得到湖上的波光，那些話說得動聽的人，但我什麼都看不到。巨大的黑暗伏在那邊，在拒絕我同時向我低語：「盯著我。」

「啊，好久沒來了，我們以前都會來澄清湖裡面野餐，就在大草皮那邊，後面有一大片樹林，對面是兒童遊樂公園，記得嗎？」父親說。

「嗯。」我知道父親在說什麼。

他會拿出一綑吊床，選好一棵不高也不低的樹，在架好吊床後，狼狽地爬上去，使盡全身的力量保持平衡。

「小宮，你看，厲不厲害？」父親坐在上面對我笑著。

陽光透過樹葉的孔隙，無數光點落下，他的臉龐像被開了一個又一個冒著亮光的洞。

總會有個男人在賣砂畫，那人戴著圓帽，蹲在兒童樂園的門口，擺著一組一組的道具、沙子，每當有小朋友經過時，他便在紙上刷上一層透明的黏膠，再倒上細細、鮮豔的

沙子，沙子就這麼吸附在上面，他輕輕一吹那張畫，是隻熊貓。

我拉了拉女人的裙擺，她買了一組給我，我跪在草地上，黏膠塗得整手都是，每當我倒上沙粒，再吹掉時，總會有許多亮亮的沙子飛進草裡，消失不見。

「你的沙子倒太多了，這樣後面會不夠用喔。」她說。

我拿著做好的沙畫，問父親這是什麼。

「老鼠，不，蟾蜍吧，蟾蜍。」父親沒把握地說。

我們坐在女人鋪開的綠色格子毯上。閉上眼睛，總能聞到檸檬桉的味道，沿著湖畔，被風吹到這邊。鬆掉的長白襪、地上乾癟的蟬殼。我枕在女人的腿上，有東西叮咬著我裸露的手臂，我不以為意，我知道，再過一下下，便什麼都感受不到了。

父親繞了第二圈。

「你肚子會餓嗎？」他問。

「不會。」我說。

「真的嗎？總覺得你什麼都沒吃。」

「我沒胃口。」我說。

「好吧，我可能想買些什麼，也不是說多餓，有點嘴饞就是了。」

「那你買就好，我在車上等你。」

「是嗎？我再問一次，你真的什麼都不要？」我搖搖頭，

「好。那好。」他說。接著駛進一家便利商店。停車時，我跟父親的目光在後照鏡相撞，他隨之睜開。

他熄火，鬆開安全帶，我看著他的背影消失在燈光下。

我想透透氣，也走出車外。倚在車門上，我捏了捏口袋中的香菸，手指在霧面的包裝盒上滑來滑去。

有個染了褐色頭髮的女人從商店走出來，她穿著熱褲，短短的褲管擠了一點大腿肉出來。

我抬頭看了路口的紅綠燈，看了闖紅燈的計程車，然後轉頭看她搖搖晃晃，辛苦地走到我面前。

「嘿。小哥，你有菸嗎？」她在我面前的花圃坐下，對著我微笑。我從上方俯視，弧形的胸部滑溜溜的，就算再努力，視線都無法在上面停留太久，但偏偏胸前那條溝傳來迷人的香味。

「呦、呦。小哥，別不理我嘛。」

「妳醉了吧？」我說，手指在口袋中繞來繞去，順著每一根香菸來回畫圈，那股刺癢與灼熱感傳入大腿、股間。

「哈！對啊，我頭好暈，我想明天起床一定還會繼續暈。」她收起笑容，「能給我一根菸嗎？」

我遞了一根香菸給她，同時看了超商一眼，並沒有看到他的人影。

「你幾歲？二十五？二十六？」她問，吐了一口菸出來。

「……差不多。」我盯著地上的石頭說。

「那是你的車嗎？」

「算吧，家裡的。」我說。

「喔，都可以啦。」她說，又吐了一口菸，接著把修長的腿翹起來。「我能不能坐你的車出去兜風？」她挑了下眉毛，我抬起頭看她，很多畫面一下子出現在我的腦袋中。

「我的？為什麼？」

「不知道。」她拉了一下肩帶。「說不定很好玩。」

「也許……」我說。

「也許？」

我閉上眼，挪了挪臀部，一下子燥熱起來。我又看了超商一眼，他盯著掌心，正數著零錢準備結帳。沙沙沙，粗糙的單寧布摩擦著皮膚，很悶的夜，有什麼東西漏著風，消氣了。

「不。今晚不太方便。」我說。

「是嗎？但剛剛你看起來挺感興趣的啊？」

「沒這回事……」

「喔，我猜你一定是雙魚座的。」她朝我丟出這個結論。

「為什麼？」我問。

「雙魚座的男人都這樣婆婆媽媽的。」

「妳又知道了？」

「哈，肯定是。」

我沒回話。去他的星座。

「所以，你真的不想載我出去？」

「嗯。」

「為什麼啊？」她追問，手頭的菸燒到屁股，在前端留下一截微微下彎的菸灰，閃著紅色火星，輕輕一碰，便隨風飄散。

我自顧自地彎進車裡，父親走出便利商店，手中提著一包沉沉的塑膠袋。

我坐在副駕駛座，透過灰濛濛的車窗，看見那雙漂亮的腿依然翹著，她手一彈，菸屁股落進花圃裡，無聲無息。

「去死。」我說，然後又說了一遍：「通通都去死。」

車門打開，父親坐了進來。

「你都買了什麼？」

「一些微波食物，還有一些零嘴。對了，你說你不想吃，但我還是幫你買了綠茶。」

「謝了。」

「拿去吧。」

「放飲料座就好，我口渴時再喝。」

他發動車，一手拿著食物，一手抓著方向盤，等紅綠燈時，右手就一直抓袋子裡的雞塊，往嘴巴裡塞，整個車子都是那個味道。

我已經忘記父親繞了第幾圈了，但電子時鐘剛過凌晨兩點。有水珠出現在窗上，一開始並沒有多加注意，直到滂沱大雨倏地落下，砸在路上，一下子聒噪起來。

「哎呀，怎麼下雨了？」父親說。

他打開雨刷，「嘎」地一下，雨刷來回抹平窗上的雨珠，拉出一道一道拋物狀的雨痕，我閉眼仔細思考，為什麼窗上

的水珠蒸發後會留下那些灰白色的雨痕？

「為什麼會有雨痕？」最後我問。

「大概是沾到灰塵什麼的吧。」父親說：「被你這麼一說，也有點久沒洗車了，明天就拿去加油站給人家洗吧。」橡膠製雨刷來回刮著。

我原本想說些什麼，不過罷了。

父親，總在我小學六年級那陣子，頻繁地像這樣帶我出來。

他走到房間，搖醒裝睡的我，輕聲問：「嘿。小宮，要不要跟我出去兜風？」

「可是我已經刷牙了。」我說。

「沒關係，今天比較特別，我們回來再刷一次。」

我換好衣服走出房門，父親穿著室內拖鞋，把掃帚及畚箕擺到一旁，「小心地上喔。」他沒正眼瞧我，盯著地板上碎掉的盤子說。

一塊塊，白色的碎片與粉末，像散布在海灘上的貝殼，有些滑進桌子下，有些滾到角落，還有些，就這麼消失地無影無蹤，我知道，總有一天，我會夢見它們，錯綜羅列在我的過去。

穿過客廳時，有東西扎到腳底，我縮起腳來，卻什麼都沒有，沒有那些白色的碎塊。

「小宮？」我聽見他在屋外喚我。

我踏了下去，刺痛感再度傳來，爬過小腿、胃、咽喉，然後卡在那邊。透過紗窗，我看到父親站在門外注視我，手

上握著車鑰匙。

我的腳掌還在地上磨蹭，也許流血了。

「你不喝你的綠茶嗎？」父親問，他的東西都吃完了，垃圾、空袋子扔在後座。

我轉開瓶蓋，在他面前啜了一口。

「對了，還是得先跟你說一下，我過陣子可能會被調去大陸。」父親說。

「為什麼？」

「人事變動吧，這種事沒有什麼為什麼。」

「好吧，很久嗎？」我問。

「大概就一個多月回來一次吧。挺折騰的。」

「大陸啊……」我從沒去過中國。

「是啊，大陸。還真的不想去呢。」

「你是去上海嗎？」

「是啊，有時候還會去杭州。」

「聽說那裡風景很漂亮。」

「是啊，不僅風景，小姐也很漂亮喔。」說完，他嘻嘻地看著我笑了。

我摳著安全帶上的鐵環，原本冰冰的，不一會便被體溫同化了。

「還真的很久很久沒跟你一起出來晃晃了。」父親說：

「唉！說不定你也記不得了。」

「我該慶幸嗎？」

「什麼？」

「沒事，沒什麼。」我說：「我也沒什麼印象。」

我朝車窗上的倒影吐了舌頭，做了個鬼臉，很模糊，我甚至不確定車窗上的自己是否有重複同樣的動作。我們有好一會都沒說話。

「我不知道，但有時我們就是會搞砸一切。」父親突然說。

「什麼意思？」

「我也曾覺得只要努力，凡事都可以被克服。」

「……你什麼時候才要去大陸出差？」

「離婚後，我常常在想，難道一切就都會好轉？」

「小心一點，前面的路燈全熄了。」我說。也許是壞了，明明剛剛都沒有異狀，從這一段開始，路燈都沒有亮。松藝路，一邊是風景區、一邊是高爾夫球場，黑得看不見路的盡頭。

「不是這樣的，你不了解。」他繼續說，絲毫沒有理會我。

我拉了拉他的袖子，「專心一點。」我說：「別鬧了。」就在這時，有東西衝了出來，父親趕緊踩煞車，「砰」地一下，我整個人往前傾，但安全帶緊緊勒住我的胸口。「撞上了。」我坐在位置上喘氣，腦袋只出現這樣的訊號。

「下車。」像剛從夢中醒來一般，父親盯著前方說：「快點下車。」

他沒熄火，留著頭燈。我們站在車門旁，兩人都沒拿傘，雨淋了整身。

「那是什麼？」父親問。我沒回話，我不知道。

車頭燈下的是一隻頭生物，吐了一地血，像塊破布般癱軟在地上，大型狗的體型，全身無毛也沒有尾巴，只剩灰色雜著暗斑的皮膚，小小的頭，混濁的眼睛半張著，有著像狐狸般長長的嘴，只是沒有了外唇，翻出牙床及一口利牙。我不知道那是什麼。

心室收縮，心房舒張，每當血液流到手腕時，都會「咚」地一聲，傳遍全身，我知道我正在發抖。

「該打電話給警察嗎？」我說。

「不，先冷靜，該死，這怪物是什麼？狗？還是馳獾之類的嗎？」

「我不知道。」

「該死。」我看向父親，卻看不清他的臉，暗得只剩幽幽的輪廓。

我小心翼翼，用腳尖頂了一下怪物，牠瞬間瞪大眼睛，咳了一口血，全身抽搐，不停喘氣，發出混亂的鼻息，我往後退了一步。牠沒死，牠正在用那雙眼睛打量我們。

「媽的，你幹嘛動牠？」男人朝我大吼，我看著他，怪物也看著他。但我張嘴，一句話也說不出口。

男人還想發難，突然，有引擎的聲音從路的另一頭傳來，車燈在遠處乍現。

我還沒反應過來，男人便撲進了駕駛座，關掉車燈，僅存的光源消失了，路上暗了下來。

那是台摩托車，下雨天，騎得飛快，我的手壓在引擎蓋上，手掌傳來餘溫，摩托車從我們旁邊擦身而過時，我不知不覺握緊了拳，直到他消失在盡頭，直到夜晔回歸雨聲，我才發現手心已被握得發疼。接著是喘氣聲，我的，男人的。我不想再開燈看那東西了。

「葉……葉昌、小宮。」黑暗中，有鐵的味道，從那滿是血的嘴巴發出來的聲音，清楚地傳到耳朵。我聽過那聲音。

「上車。」男人說，他聲音沙啞。

「可是……」

「你再不上車，就自己回去。」他說完，我聽見關門聲，引擎發動了起來。他依然沒開車燈。

我摸黑坐上駕駛座，原以為他會倒車離開，但他只是緩緩往前，我感受到車輪順著那個弧度上升，再一口氣降下來，「砰」，車身顛簸了一下，再「砰」地一聲，這次已經在身後，感覺好遠好遠的地方。

不只是車外，我注意到坐墊上都是雨水，腳踏墊上都是雨水，已經到處都是雨水了。

他就這樣慢慢地往前駛，直到重見路燈，男人便瘋狂地加快速度，我聽見輪胎的呼嘯聲，我看著他的手臂，正微微顫抖。

我不敢轉過頭。我從來都不敢轉過頭，二十年，皆是如此。

雨還在下，我脫掉濕透的衣服，躺在床上，聽見男人沉重的脚步聲，及熄燈的聲音，我闔起眼睛，嘗試睡著。

遠方有雷聲，窗子震了一下，我屏住呼吸，感覺心跳突然停止了一下，接著再若無其事地繼續跳動。

「小宮，如果閉上眼的話一下子不就結束了嗎？」騙人。他當時究竟是懷著什麼樣的心情向我說謊的呢？

我一直維持這種流離的狀態，翻來覆去，唯有眼皮不曾打開。

每當這種時候，腦海中就會自動浮現一些殘缺的影像，一些過去的事不斷變形、扭曲、重疊著。那不是夢，頂多只是映在眼皮上的鬧劇，嘻嘻哈哈地嘲笑著。只要閉上眼睛，就會自動出現，

雨珠打在玻璃上，「啪啪啪」，像有東西撞著窗戶。「啪啪啪」，拍打聲越來越大，越來越大，裹著失望憤怒後悔痛苦猶豫掙扎憐憫，進得來的，溜進了我的床底下，進不來的，在窗外央求著要我打開，吱吱喳喳，俯仰皆是，那些擋淺的東西等到下雨，浮了起來，碎片，盤子的碎片，我看得一清二楚，「為什麼讓他輾過去？」尖銳的聲音詛咒、控訴著：「廢物。」明明我什麼都沒做錯……閉嘴，都閉嘴。我若有同情心，又怎麼能不同情自己。「啪啪啪」，我睡不著。

從那之中，我聽到汽車引擎發動的聲音，從車庫傳來的，很小聲，一下子就被雨聲蓋過了。我的耳道濕濡，喉嚨

也很濕潤。我不斷告誡自己，絕對不能睜開眼睛，不行，一睜開，就什麼都不會結束了……

雨不知道在麼石什候停的，陽光從窗簾的隙縫伸進來，我感覺剛作了場夢，卻不記得是否曾睡著過，睜開眼很久之後，我才想起昨晚發生的事，被雨水刷過，變得既遙遠又模糊。

評審獎〈怪物〉評語

李維菁

〈怪物〉這篇作品令人驚豔，小說的行進之間充滿張力，從父子的互動開始。父母離婚之後兒子對父親的好感，父親的瀟灑與討好，卻在一次父子夜車出遊撞到怪物後急轉直下。怪物被撞之後橫躺路中，父親急於逃避而顯露出本能的殘忍暴力，事後親子、主角生活看起來一切什麼都沒有改變，實則卻有本質性的撞擊。

作者的文字掌握相當有魅力，將具有衝突性的情節以極為節制而略帶曖昧性質的手法呈現，這樣的方式更增添了作品的神祕感與力量。

小說組 優選獎作品

招 羅 漢 腳 仔

楊 寶 山

楊寶山



／作者簡介／

出生、成長於臺南市楠西區龜丹里。曾祖父及家族祖先共7人在噍吧哖事件中遇害，造成家族血統與姓氏大變異。近年主要以此事件為小說書寫題材。出版作品：小說集《我家住在噍吧哖》、《那天下大雨》、《我的學生鄭吉祥》、《長尾山娘》，長篇小說《噍吧哖兒女》。

／得獎感言／

身為噍吧哖事件受難者後代兼小說書寫者，除了了解事件過程之外，我更關心事件之後，劫後餘生的先民在悲痛中艱苦求生的歷程。本文故事發想，來自新化高中退休主任陳坤發陳述他的父親年少時，在新化街上親眼所見情景。刻意讓我的家鄉「龜丹」這個偏僻山村成為小說場景，私心想藉此告慰在事件中受難的先祖與庄民，以及倖存的老弱婦孺們：事過境遷百年之後，仍然有人在意你們的苦難。如果有人閱讀這篇小說之後，心有所感，願意進一步認識這件日治時期規模最大、受難人數最多、影響最深遠的武裝抗日事件，則是我更大的期盼。

西元 1915 年 8 月，噍吧哖起義失敗，抗日軍在虎頭山潰散後，日本軍警展開搜捕行動，大肆燒殺擄掠。許多家庭的男人全部被殺，留下老弱婦孺，生活陷入困境……

天色微亮，夜幕尚未退盡，一輛牛車載著七位女子往大目降前進。

濃霧籠罩著即將甦醒的大地。眼前的景物尚可辨認，稍遠處的花草都被昏暗天色與霧網掩蓋，只有高大的樹木靜沉沉的站立在飄渺幻境之中。霜降過後，氣溫漸低，坐在牛車上的女子都屈膝，膝上披件外套，雙手縮在外套裡，上身前俯，頭靠在膝蓋上。

其實天氣並未冷到需加外套禦寒的程度，但她們都顯出怕冷的樣子。

也許讓她們覺得冷的不是天氣，而是淒涼心境。

這七位女子將到大目降招羅漢腳仔。其中最年長的是今年 44 歲的松仔姆。松仔伯早逝，年輕時候就守寡的松仔姆茹苦含辛養育兩個兒子。兒子都已成人，松仔姆後半輩子寄託有望。8 月 6 日日軍入庄搜查時，兩個兒子在混亂中被抓去槍決。另一位年長者是木連嬸仔，39 歲。她的媳婦因難產而死。兒子參加虎頭山戰役，戰死在噍吧哖街上。丈夫木連叔仔則因被指有抗日嫌疑，在日軍盤問時遭虐殺，留下她和一位 2 歲大的孫女。

另五位女子都還年輕。張江氏蕊的丈夫、大官、小叔被

日軍殺害，她的娘家竹圍仔，全庄的屋子幾乎被燒光，父親、弟弟、大妹也被殺。楊李氏真、賴周氏花二人的丈夫都因事件死亡。賴氏時已和鹿陶人溫寶清定親。溫寶清參加虎頭山戰役，戰敗逃亡時於鹽水坑墜崖身亡。最年輕的是李秀鑾，18 歲，母親早逝，父親和大哥於 8 月 6 日遭日軍殺害，留下她和一位 14 歲的弟弟。

松仔姆和木連嬸仔是為招「羅漢腳仔後生」而來，五位年輕女子則是要招「羅漢腳仔尪婿」。兩方的心境不同，松仔姆和木連嬸仔懷著希望與期待，招來的羅漢腳仔將做她們的兒子，她們可因有了兒子回復母親身分，所以她們的心境較輕鬆。五位年輕女子則忐忑不安。招來的羅漢腳仔是陌生人，陌生人做丈夫讓她們很不安：他將是一位什麼樣的人？為人實在嗎？會勤勞工作嗎？會疼愛她憐惜她保護她給她安全與保障嗎？這些都是未知。這些未知關係著她們的終身大事與後半輩子的生活。

駕車的是保正賴貴。幾天來，他和幾位長者奔走庄裡困頓人家，說明協助招羅漢腳仔的用意，遭受許多訕笑與責罵，曾想放棄。但被幾雙感激的眼神、幾句感謝的話語鼓舞，繼續招募，共 7 位女子願意隨他去大目降。他希望這七位女子都能找到裡想的「對象」，有所依靠，脫離貧困改善家計，也讓訕笑、責罵他的人看看，身為保正的他能為庄人做一些事。

牛車顛晃，五位年輕女子都不說話。起先松仔姆和木連

嬸仔偶爾抬頭聊一、二句，但見五位年輕女子都不回應，都一付心事重重的樣子，覺得無趣，也就閉上了嘴巴。

只有牛的喘息聲、車輪輾地聲以及牛車顛晃發出的聲音，在靜沉沉的霧中兀自響著，擾動了晨間的寧靜。

張江氏蕊一顆心盪在谷底。她不知道她今天跟著去大目降是對還是不對。她至今都覺得奇怪她為什麼答應了要做這件事？那天黃昏，她下工回家，見婆婆在廳堂裡跟丁興伯仔聊天。她向丁興伯仔打聲招呼，進入廚房煮飯。她覺得此刻丁興伯仔來訪，不尋常，邊做飯邊留意廳堂那邊的談話。談話聲嚦哩嘻哩，夾雜在鍋碗瓢盆的碰撞聲中，時大時小，聽不真確，從聽到的少數詞句她猜想他們好像在談某人要招尪的事情。她好奇的停下正刷洗的鍋子想專心聽個明白。聽到婆婆說起她的名字，她的心「恰！」跳一下，心神紛亂，想再聽時聲音卻變小了，聽不清楚。不久，她聽到婆婆喊她：「蕊仔！」她胸中一面鼓被鼓槌敲得咚咚響，匆匆洗好鍋子，擦乾了手，推開廚房和房間之間半掩的門，穿過房間，進入廳堂。

婆婆和丁興伯仔都抬頭看她。婆婆叫聲：「蕊仔——」接著卻無話。

「阿蕊，是接呢啦！」丁興伯仔說：「阮是想說，庄裡，無查甫人的厝，實在毋是辦法，粗重的磚頭無人做，厝內的代誌無人擔……阮是想說，是不是會當幫妳招一個查甫人。厝裡有一個查甫人，較妥當。」

「蕊仔……」婆婆一開口，眼淚就滾下來，「蕊仔，妳嘛知影，咱兜……恁阿爸、阿源、阿通攏無去囉！無查甫人的厝實在……嗚……哇……」

丁興伯仔搖頭嘆息：「唉——」

「蕊仔，妳嘛知影，我一個查某人，要擔這個家，實在是無法度……嗚……」

「阿蕊，好麼？厝裡加一個查甫人就親像加一支大支柱仔，厝就較堅固，才毋驚透風落雨。」丁興伯仔說。

「我一個老人矣，我是無希望囉！但是蕊仔妳猶年輕，妳的後半世人嘛要有人通偎靠。」

張江氏蕊也不知道聽進了多少他們說的話，只覺得腦袋裡匡啷匡啷似有銅鑼在敲，她什麼也不想什麼也沒說，只是愣愣的站著。

「阮是按呢打算啦！」丁興伯仔向她說明：「想說帶恁來大目降，予人選。那裡人多，機會較多。選到的，就帶回來做尪某。」

丁興伯仔邊說邊注意張江氏蕊的神情，見她愣著臉沒任何反應，猶豫一下，繼續說：「這是為著生活，不得已的。為著莫予恁感覺歹勢，阮按算將恁……哦，裝入布袋莫予人看著。這是……」見張江氏蕊沒有出現預期中的嫌惡、生氣表情，丁興伯仔將預備好要解釋的話呞回去。

婆婆停止哭泣，淚眼看她，「蕊仔，好麼？」

張江氏蕊沒有回答，三個人都沉默無語，氣氛有點兒尷

尬。過了一會兒，丁興伯仔說：「當然，這無勉強，要家已有意願，妳考慮看覓。」

丁興伯仔離開了，張江氏蕊還愣愣的站在原地不動。婆婆看看她，欲言又止，繞過她，進入廚房，接續煮飯的工作。

那天晚上，張江氏蕊把自己的身世遭遇想了又想，她現在是沒有男人可依靠的女人了，她的爸爸死了，弟弟死了，丈夫死了，大官也死了，她如一枝孤立在荒郊野外的小草，颳風下雨她只能自己承受。她不知道她能不能抵擋得住風雨。她覺得好孤單，往後，她將會吃很多苦。但是，不管多苦，都沒有人可傾訴，她的苦只能往肚子裡吞。

張江氏蕊沒哭出聲，她擁著被子任眼淚泛流，濡濕了枕頭和被單。

隔兩天丁興伯仔再來家裡，婆婆只叫她：「蕊仔……」她就點頭。

點頭之後她就後悔了。她想像丁興伯仔所說的將她裝入麻布袋擺在街上讓人挑選的情景，想到處在那個情境之中的她將會如何難堪。她滿懷不安。不安化解不開，轉變成恐懼。

誰會選她？他是什麼樣的人？他長成什麼樣子？她不敢想像一個全然陌生的人突然闖進她的生命，還成為她的，哦，尪婿！要跟她同一張桌子吃飯、同一個門進出、同一塊田園工作！

同一張床睡覺！

恐懼不安了幾天，直到今晨坐上牛車，她的心境除了原有的恐懼不安之外，另加一種情緒：生氣。

是婆婆陪她來賴貴家的。婆婆今天比她早起，當她踏出房門進入廚房的時候，發現婆婆已經煮好了早餐，婆婆催促她吃飯。她坐上餐桌，看到桌上擺一個飯盒，她抬頭看婆婆。

「阿母……」

「路途遠，帶著，中午吃。」婆婆說。

她心中升起一股感激。

她吃飯的時候，婆婆將飯盒包好，連同一罐水裝入袋子。等她吃飽，婆婆提起袋子，陪她走出門。

她們到達賴貴家時，楊李氏真和賴氏時已經在那裡。婆婆和賴貴打過招呼，將袋子交給她，轉身走回家。

接著來了松仔姆和木連嬸仔，張江氏蕊客氣跟她們點個頭，心裡納悶：她們兩個，年紀這麼大了，還要去招尪？她當然不好意思問她們，將疑問放在心裡。但看她們倆自在的說笑，一點也不知害羞的樣子，對她們便有一些鄙夷。

接著從她們的談話中聽出來，原來她們不是要去招尪，她們要去招後生！張江氏蕊腦子轟然一響，恍然大悟。

難怪……

氣憤的情緒就在這時出現。她氣她的婆婆，為什麼婆婆不來招後生卻要她來招尪？她氣婆婆對她隱瞞，原來人家也鼓勵老婦人去招後生，不是只帶年輕女子去招尪。

她覺得她受騙了！上當了！她有一肚子不滿的情緒。但

是她沒有將這些情緒發洩出來，她往她家的方向望去，只見茫茫濃霧與昏暗天色，不見婆婆身影。

她覺得她的命悲苦到了極點。死了父親、兄妹、丈夫、大官，如今還要受這番羞辱！

牛車行過林仔口，涉過龜丹溪，來到山仔腳的時候，天亮了，濃霧還沒散去，眼前的景物還籠罩在茫茫白霧中。前方是竹圍仔庄。張江氏蕊抬頭向竹圍仔庄張望，只看到幾棵大樹；牛車繼續前行，她看到霧中隱約幾間簡陋的屋子；牛車行到聚落邊緣，發現有人在附近走動，張江氏蕊立即低下頭，拿外套蓋住頭。

直到8月12日，日軍瘋狂屠殺後第6天，張江氏蕊才回去竹圍仔娘家。但見滿庄殘破景象！屋子經烈火燃燒成為灰燼，又被大雨澆淋，灰燼變成黑泥。幾根未燒盡的柱子雜亂堆疊在黑泥上面。張江氏蕊費了一番功夫找到她家的位置，燒得真徹底，連根柱子也沒留下。

她急急趕到聚落北邊溪畔。日警令庄民在這裡搭建公寮，倖存的人們，有親戚家可借住的，投靠親戚。無處可去的，住進公寮集中管理。張江氏蕊在公寮找到母親和小妹。母親一看到她，撲過來，抱住她痛哭：

「蕊仔！攏無去囉！啥物攏無去囉！嗚……嗚……哇——」

她摸母親的身體，只有凸愣的骨頭，沒半點肉。母親的

臉頰削瘦，眼淚不停從凹陷的眼窩流出來。

「恁阿爸、恁弟弟、恁妹妹，還有，咱兜，全部攏……嗚……攏去了了囉！嗚……」

張江氏蕊沒有哭，她眨了眨眼睛，將要流出來的眼淚逼回去，問：「阿爸、阿弟仔、阿妹仔呢？恁在它位？」

母親只是哭嚎，沒有回答她。

她問小妹。小妹顫抖的手往外指。

她和小妹攏扶母親，來到聚落東邊，臨近山仔腳的一片荒埔。但見一地凌亂土丘，空氣中瀰漫著難聞的氣味。

母親在三塊石頭前跪倒，哭喊：「陽仔、阿全、阿笑，阿蕊來看恁囉！嗚……嗚……」

張江氏蕊雙膝跪下，淒厲哭喊：「阿爸——」

一個月後，再回竹圍仔。倖存的庄人大都搬離公寮，在原本住家的位置搭建簡陋屋子居住。母親和小妹居住的屋子，竹柱歪斜，屋頂茅草稀疏，竹片編的牆壁不夠緊密。母親一臉疲憊與憂愁，拉著她抱怨：「糜飯食袂落，暗時睷袂去；頭暈目暗，胸坎鬱悶，腳軟手軟；工課做無二、三下就腰痠背痛……」

此刻，阿母起床了嗎？她們早餐吃什麼？——她們有早餐吃嗎？

埋葬阿爸和弟弟、大妹的荒埔在路的另一邊，她估量他們就在她左側不遠的地方。她在心裡默唸：「阿爸！你的查某囡阿蕊今仔日要去……阿爸……嗚……」

哭聲驚擾了一車的人，松仔姆靠在她身旁，拍拍她的背，問道：

「蕊仔，妳是按怎？」

「嗚……哇……」張江氏蕊再也忍不住心中悲苦，放聲大哭。

引起一車傷心人的傷心悲情，都一起跟著落淚。

賴貴看一車的人各個傷心哭泣，也黯然神傷紅了眼眶。載著一車哭泣的人行走，不像個樣子，他頓了頓牛繩，讓牛車停在路邊，坐在駕駛位置，也不勸她們，任她們發洩心中的悲傷。

畢竟是在外頭，不比在家裡或庄子裡，婦女們哭幾聲，流了幾滴眼淚，不哭了。賴貴再等一會兒，嘆了一口氣，頓一下牛繩，對牛輕喊：「來！」

牛車行過噍吧哖，再經過芒仔芒，霧都散去了，陽光亮堂堂照著大地。過了芒仔芒之後行走的地方，除了賴貴之外，其他人都陌生。賴貴沿途給她們介紹，經過一個小庄頭，他說：「這裡是劉陳。」過一陣子，見到幾戶人家，他說：「這裡是芋瓠。」轉過一個彎，上了一道坡，他指著左前方說：「那裡是橫山。」他接著說：「橫山再過去就是內庄仔。聽說內庄仔死真多人，您攻打南庄派出所之後，來內庄仔過一暝，就是住在內庄仔的保正嚴朝陽的厝裡。內庄仔有很多少年人在那個時陣加入您的隊伍。戰敗之後，日本人進入內

庄仔，見人就剖，見厝就燒……」賴貴突然噤聲，他意識到在這群婦女面前說這些事並不適當，她們剛結束一陣傷心哭嚎，說這些事再讓她們想起傷痛遭遇可不好。他回頭看牛車上的婦女們，卻見她們都愣愣的，好像在看路邊景色，視線卻都茫然，沒有專注在某個景物上，也沒把他的話聽進去的樣子。

一行人無話，只有牛車行進發出的聲音「嘰拐！嘰拐！」響著。進入內庄仔，果見庄子裡一付淒涼景況，人煙稀少，處處有屋子被燒毀的殘跡。

牛車悠悠晃晃往前行，又走了一段路，賴貴說：「這邊叫做崗仔林，再向前走就是大坑口。咱到大坑口那邊……嗯，歇睏。」

到了大坑口，賴貴將牛車停下來，卸下牛，讓牛在路邊吃草。

招呼車上的人：「下車，走走，活動活動，要放尿的，緊去。若無，等一下緊尿就沒法度囉！」說得一群人羞著臉瞪他。倒像是被他的話勾引出尿意似的，一群婦女，由松仔姆領著鑽進路邊樹林裡去。

等她們鑽出樹林，牛也休息夠了，一群人重又坐上牛車。經過一番膀胱解放與筋骨活動，身體輕鬆氣氛轉變，人人臉上有了汗珠與難得的笑容。

賴貴牽著牛站在車旁，一時還沒有要將牛套進牛軛的意思。他說：「從這裡過去，前面是口埤仔，再過去是虎頭埤，

然後就到大目降囉！」賴貴言詞躊躇似有顧忌，他看看眾人，「咱要去大目降的街仔，去那裡……嗯……」

「去那裡，阮要招後生。」松仔姆拉著木連嬌仔，指著其他人說：「阿嬤，您要招尪。」五個年輕婦人羞紅著臉瞪她。

「嗯，所以咱現在……在庄裡有講過齁，要將恁，嗯……裝入麻布袋。」賴貴言詞吞吐：「從這裡到大目降，路上的人漸漸多了，裝……在麻布袋裡，免得被人看見。」

「好啊！來將我裝入麻布袋啊！」松仔姆說著，拿起一個原本就放在牛車上的麻布袋。木連嬌仔也拿起一個。松仔姆將剩下的麻布袋發給其他年輕婦女。

用麻布袋裝稻子、裝番薯、裝樹薯，這是平常的事，用麻布袋裝人，破天荒第一次。一群婦女手拿麻布袋等著賴貴動作。賴貴先撐開松仔姆的麻布袋，松仔姆雙腳踩進麻布袋中，按照裝填作物的方式，接下來的動作是拉高麻布袋口抖動讓作物滾進袋底。可是現在要裝的是人，人可不會如同作物一般滾入袋底。松仔姆一邊挪移腳步，賴貴一邊拉麻布袋，動作磕磕絆絆，弄得有點兒尷尬。

木連嬌仔看出問題所在，她將麻布袋口撐開往下摺，雙腳踩進麻布袋底部，蹲下來，對賴貴說：「幫我把麻布袋拉起來，綁著就好了。」

這個方法果然便利。其他的年輕婦女都跟著她的方法踩進麻布袋，蹲下來。賴貴一一將麻布袋口拉起來，綁住。怕她們在麻布袋中活動太受限制，繩子綁在麻布袋口附近。由

於麻布袋裡的人蹲著，放掉麻布袋後便顯得鬆垮。

「會無爽快麼？」賴貴問。

「袂啦！」松仔姆在麻布袋裡說：「感覺刺刺，習慣了就好。」

「阿恁咧？」賴貴詢問其他人。看麻布袋裡的人動了動，應是覺得不舒服。但是她們沒回應賴貴的話。

用牛車載麻布袋，麻布袋裡面裝的不是貨物，是人，看起來實在怪，賴貴嘆一口氣，說：「忍耐一下，從現在開始，毋通講話。」

牛車繼續悠悠晃往大目降行去。路上遇到一些人，對牛車上的「物品」投來好奇的眼光。賴貴也不說明，只對這些好奇的人回以微笑。

被裝在麻布袋裡的張江氏蕊，覺得渾身不自在。麻布袋貼著她的背，壓著她的頭，碰觸她的手和腳。這些跟麻布袋接觸的部位都覺得癢，不只癢，還會刺痛。藏在麻布袋裡的灰塵隨牛車晃動，不時飄散出來，嗆得她的鼻子難受，幾次有想要打噴嚏的衝動，她忍著，終於都忍下來。讓鼻子難受的不只這些灰塵，還有一股酸腐味，張江氏蕊猜不透這是什麼味道，她想：麻布袋曾經裝過什麼東西？稻穀沒有這種味道，番薯沒有這種味道，樹薯也沒有這種味道，那麼會是什麼？

或許是腐敗了的番薯簽吧！

張江氏蕊抽抽鼻子，用心辨識，確實有腐敗的番薯簽的

味道，可是又不全是，是裝了腐敗了的番薯簽之後，又裝了別的東西；或是，事先已經有其他味道，後來又裝了腐敗了的番薯簽？

誰家的番薯簽腐敗了？

賴貴家的吧！

賴貴家的番薯簽為什麼腐敗了？

沒曬乾？淋到雨？放太久？

心思轉到賴貴家，她對他家不熟，不知道他們將番薯簽收放在什麼地方。

屋簷下？牆角？豬圈旁？

難道他家沒有倉庫？

「嘍！怎麼盡想這些無聊的代誌？」張江氏蕊罵自己心思遊走到哪兒去了！怎麼忘了今天這一趟出來的目的是什麼？

一想到今天這一趟遠行的目的，張江氏蕊的心情又往下沉。背脊、手臂、脖頸部位的刺痛感又來了。她挪一挪身體，額頭和手臂出了汗，汗水泌泌流出來，浸漫刺痛的部位，刺痛感更明顯了。張江氏蕊幾乎要忍不住了，她有想要大聲呼喊的衝動。

「快到大目降了，忍耐一下。」賴貴回頭看看她們，安慰她們。

她們，跟我一樣難受吧？張江氏蕊透過麻布袋孔隙看其他人，一團團鬆塌的麻布袋，有些靜靜的，不動；有些偶而動一下，看不出她們是否跟自己一樣刺癢難受。

張江氏蕊聽到一些說話聲、叫賣聲、吆喝聲……還有一些嘈嘈切切聽不清楚是甚麼聲音。從麻布袋往外看，看到一整排的房子，還有走動的人影。她知道聲音就是這些人製造出來的。她知道，到達大目降的街上了。

她沒來過大目降，也沒見識過這麼熱鬧的街市。她心中苦笑：想不到是被裝在麻布袋裡出現在這麼熱鬧的地方！

牛車終於停下來。

「到囉！」賴貴對牛車上的人說。將牛退出牛輶。眼下他面臨一個難題：如何將這些人「搬」下車？這些人可不是貨物，摔不得。必須用抱的，一個一個抱下車，麻布袋裡裝的都是女人，他一個大男人如何抱她們？

躊躇間，有人靠過來，好奇的問：

「嘿！麻布袋內底，啥物貨？」

「嗯……哦……」

又有人問：「你，從哪裡來？」

「龜丹。」賴貴回答。

「龜丹？」

「茄拔區龜丹庄。」見對方仍然疑惑，連忙補充：「噍吧哖再過去沒多遠就是龜丹，山區所在啦！」

「噍吧哖！咁是發生抗日事件那裡？」

「對啦！對啦！阮就是從那裡來的。」

「聽說被——」說話的人警覺的看看四周，壓低聲音：「被日本仔剗死真多人。」

「真多，查甫人都剖死了了，連一些無辜的——」賴貴也警覺的看看四周，「也拖去槍殺。」

「查甫人剖死了了，剩查某人，要按怎生活？」

「就是講啊！所以今仔日才帶恁來。」

「恁？」

已有六、七個人圍在牛車旁邊。賴貴想：該面對的事情還是得面對，也好，趁這個機會把此行的目的說明清楚。

「牛車上的麻布袋，內底裝的，哦，其實就是阮龜丹庄裡的苦命人。恁的老爸、尪婿、或者囡仔被日本仔剖死，恁無人通好偎靠，生活真困苦，所以我帶恁來這裡，看有人會凍幫忙喚？」

「幫忙？」眾人看看牛車上的麻布袋，裡面裝的「東西」會動，果真如眼前這位男人所說的，是人？一個人好奇的靠過去，伸手摸其中一個麻布袋，裡面的「東西」受到驚嚇，身子突然一縮，把摸她的人也嚇了一跳，叫道：「哎喲！真的是人！」

這一幕引起其他人的好奇與興趣，也往牛車邊靠。賴貴連忙向前，他認為他有責任保護車上的婦女，正要伸手攔阻，卻又覺得人家只是好奇過來看看，並無惡意，手便伸得有點兒怯。

「內底裝的，真的都是人？」問的人帶著好奇與驚訝的語氣。

「嗯，七個，都是，查某人。」賴貴見圍過來的人漸多，

擔心人多口雜帶來困擾，忙解釋道：「是我和庄裡的長輩商量決定的，將您裝入麻布袋，帶來這裡予人選。」

「予人選？予啥人選？」

「無某無猴無家庭的獨身仔，羅漢腳仔。」

「羅漢腳仔？」

「阮是按呢打算啦！」賴貴清一清喉嚨，說：「獨身的羅漢腳仔，無某無猴無家庭，生活無穩定；麻布袋裡面的婦人人，有死尪的，有死老爸的，有囡仔被剖死的，厝裡無查甫人，檣頭拋荒生活困苦。兩方若來鬥做夥，往仔好會凍互相幫忙解決彼此的問題。」

賴貴邊說明邊注意眾人的反應，見大家都專注聽他說話，便繼續說：「將您裝入麻布袋，是不得已的，免去乎您歹勢；嘛避免無公平的代誌發生。」

「無公平的代誌？」

「麻布袋內底裝的，有少年的嘛有老的；有婿的嘛有醜的。請問：恁欲選啥物款的？」

「當然嘛是婿又少年的。」人們發出一陣笑聲。

「按呢就無公平囉！」賴貴跟著笑二聲，「裝入麻布袋，袂凍看袂凍摸，毋管婿醜，選著就是你的。選著少年的，予你做某——」

「喔——」人們發出驚呼聲，有人問道：「阿若選著老的呢？」

「老的，予你做老母。」賴貴說。

「哈！」人們又發出一陣笑聲，接著嘅嘅喳喳談論著。賴貴正躊躇如何開始這筆「交易」，瞥見斜對面街角那頭走出一個人，那個人穿著體面，步伐平穩，後面三四個人簇擁著他，看來是這個地方的頭面人物。

「雄哥來囉！」人們自動讓出一條路，讓這位人稱「雄哥」的人走到賴貴面前。賴貴細看那人，頭髮斑白，鬚長及胸，應有不少歲數，但他臉色紅潤。賴貴很驚訝這般歲數的人步履還這麼平穩，腰桿還這麼挺。

雄哥向賴貴作揖，問道：「請問佗位來？」

「龜丹！茄拔區龜丹。」賴貴也回以作揖手勢，他不習慣這種打招呼方式，動作有點兒拙。

「在下黃雄，請指教。」

「黃先生，你好！」

「叫我雄哥就好，我在這裡，幫忙處理街市大小項的代誌。」

「黃先生——」

「您有跟我講囉！這些婦人人實在真可憐，攏總七個？」

「嗯，七個。有老的，有少年的。」賴貴趕緊回答。

「你說，選到少年的，做某；選到老的，做老母？」

「是啦！是啦！」

「這是好代誌，算是阮大目降和噍吧哖結親情。哈！哈！哈！哈！歡迎！歡迎！」黃雄笑聲洪亮，對賴貴伸出手。賴貴連忙伸手跟他相握，感覺黃雄的手傳透過來自信與厚實的

力量。

「放在牛車面頂無方便，搬下來放街路裡較好勢。」黃雄對眾人做個手勢，眾人紛紛靠近牛車，兩人一組，一人抓麻布袋口，一人抓麻布袋底，將麻布袋裡的人搬下牛車，放在地上。

賴貴連聲交代：「細膩！細膩！」

七個麻布袋裝著七位婦女，擺在大目降街上。這是從未有過的場景，更多人圍過來觀看。

黃雄提高音量對圍觀的人說：「這是從噍吧哖彼方面，」看賴貴，賴貴連忙說：「龜丹，茄拔區龜丹。」黃雄接下去說：「從龜丹來的，都是苦命的人，需要咱來幫忙。咱這裡有獨身仔——無某無猴無家庭的人麼？」

人們面面相覲。黃雄看看眾人，再問：「有麼？若有，這是好機會，來選。看是選著某還是選著老母。」

賴貴補充道：「歡迎來選，但是袂凍摸，袂凍看。若是選著老的，就予你當老母；選著少年的，就予你做某。」

人群一陣騷動，互相推擠，原來他們在推一個人，要他出來選。那個人抵擋著人們的推擠，抵擋不住，被推出人群。黃雄說：「土龍仔你袂使，你雖然無某，但是你有老母在厝裡，逐工在等你轉去吮老乳脯。」

說得人群發出哈哈笑聲，那位被推出來叫做土龍仔的人滿臉通紅，瞪推他的人，迅速鑽到人群後面。

有人問：「選著，認做老母或者做尪某了後呢？」

賴貴說：「和阮轉來龜丹，阮那裡有田園、山坪等你來幫忙耕作。」

「喔——」人群又發出一陣呼聲。

「所以要無某無猴無家庭的羅漢腳仔才會使啦！」黃雄說。

「我知影佗位有羅漢腳仔，我來叫恁。」一個人說著，離開人群。

「我嘛知影佗位有羅漢腳仔，我找恁來。」另一個人說著，也離開人群。

不一會兒，一些人被半推半拉帶過來。賴貴看這些人，外表跟其他人有些差異，穿著的衣服破爛且髒，頭髮雜亂臉龐有髒汗，幾天沒洗澡的樣子，果然是名符其實的羅漢腳仔。

幾位羅漢腳仔出現，場面更為騷動。人們推擠他們出去挑選麻布袋。他們還搞不清楚狀況，抗拒著人們的推擠。騷動的場面直到黃雄「咳！咳！」咳二聲才平靜下來。黃雄對羅漢腳仔們說：「各位兄弟，恁今仔日要出運囉！今仔日請恁來這裡，是要送恁婿某，或是老母，免費的喔！」

「還有財產，田園和山坪，嘛是要免費送恁。」有人補充。

「恁在阮大目降這裡，無某無猴無家庭，也無固定的頭路，按呢過日子毋是辦法，不如跟這位先生去。龜丹雖然是偏遠的山區，但是馬上有田園有山坪通好耕作，生活會凍穩定下來。再恰一個某，或是老母，世間哪有這呢好坑的代誌？」

「是啦！裝在麻布袋裡面的人，身體都健全，無斷腳無斷手嘛無青瞑無臭耳儂。」賴貴說。

「有某通攬，真好！暗時有工藝通變嘛較袂無聊。」黃雄的話激起人群一陣放肆的笑聲。他在笑聲稍歇時補充說：「無選著某，選著老母嘛袂，起碼有老乳脯通吮罔過癮。」

剛要平息下來的笑聲又被這些話掀揚起來。

紛擾聒噪了一陣子，羅漢腳們終於弄清楚了狀況。卻還是沒有人行動。黃雄鼓勵他們：「出來選。有選的人，今暗就有厝通好住囉！若是選著老母，今暗就有老乳脯通吮；若是選著娟某，嘿嘿嘿！今暗就有通予你摟某，爽歪歪！」

人群爆出更大的笑聲。紛紛鼓吹羅漢腳們：「去啦！去啦！去選啦！」

一個羅漢腳仔跨出人群，往前方的麻布袋走去。

人群靜下來，接著，爆出一陣轟天呼喊。

※

在張江氏蕊胸腹中翻騰的，盡是羞憤。

羞憤的情緒如源源不絕的泉水，不斷湧現，她無處發洩這些羞憤，也不想發洩，只讓這些羞憤不停的在體內沖撞，沖撞得身體快要爆炸了！

她坐在牛車後面，一手攬住車桿一手抱著腿，縮著身子，頭埋在雙膝間，不說話，不理人，身體隨牛車顛晃撞擊

車桿，撞痛了她也不管。

她知道這趟旅程避免不了難堪，但是她萬萬想不到，她會難堪到這種地步，狼狽得幾乎無法收場。

第一次到大目降這個熱鬧的地方，張江氏蕊難掩好奇，透過麻布袋孔隙看外面景象。一整排的房子、走動的人群、人們發出來的嘈嘈切切的聲音……除了這些之外，張江氏蕊還看到一些生意營生，有擺在地上的貨品：番薯、芋頭、花生、木柴，還有一些張江氏蕊沒看過的東西。張江氏蕊很想看看那是什麼，可惜麻布袋的孔隙太小，看不清楚，她想：要是沒被裝在麻布袋裡面就好了，她可以走過去看個究竟——她敢在街上行走嗎？張江氏蕊覺得自己可能沒有足夠的信心，像她這樣一個長期住在山區沒見過世面的婦女，敢大搖大擺走在這麼繁華熱鬧的街市？

她聞到一股味道，很香。她想應該是食物散發出來的味道吧！是什麼食物？張江氏蕊透過麻布袋孔隙看街上，一些攤位，上頭擺著——張江氏蕊看不清楚那是什麼東西，猜想是食材；她還看到鍋子冒著蒸氣。這種鍋子造型奇特，住在山裡半輩子從沒見過……

正看著、想著，發現有人圍過來，張江氏蕊驚慌的收束視線，收攏思緒，專注麻布袋外面的動靜。她聽到賴貴跟人打招呼，說我們是從龜丹來的；她聽到賴貴跟對方說麻布袋裡面裝的是人，她沒看到人們聽到這些話的反應，想必很

吃驚吧！她還在專心聽他們說話，突然有個東西壓在她的頭頂！那東西接著落在她的肩膀，張江氏蕊嚇一大跳，身體一震，差點兒坐不住。等她回過神來，才知道原來是有人摸了她！聽到摸她的人叫：「哎喲！真的是人！」她又羞愧又氣憤，在心裡罵：「當然是人，不然是鬼喔！」回復坐姿，將臉貼在膝蓋上，縮緊身子。

外面持續騷動著。聲音越來越雜，圍過來的人越來越多，賴貴試圖跟圍觀的人說明事情原委。人們一定對麻布袋裡的「東西」很好奇吧！張江氏蕊想像有多少雙眼睛正盯視著她們，多少人在對她們品頭論足，她覺得渾身不自在，彷彿有千萬支針從四面八方向她射來。她手抱小腿，將身子縮得更緊。

她聽到一股洪亮的說話聲。這聲音聽起來陌生，卻頗有威嚴。起先她覺得奇怪賴貴的聲音怎麼突然變了，接著她聽出原來不是賴貴的聲音，是另外一個人在說話。她聽到那個人自稱黃雄。黃雄顯然是這個地方有頭有臉的人物，原本吵雜的聲音靜下來，人們都在專心聽他說話。

張江氏蕊聽到黃雄說要將她們搬到地面，她想他們要怎麼搬？念頭一起她就聽到一陣雜沓的腳步聲往她們這裡走來。接著她被提離牛車，她的身體向後傾倒，麻布袋扎得她的頭頸刺痛。她很害怕，她忍不住要叫出聲。正要開口，感覺屁股一陣冰涼又讓她嚇一跳！原來她已落到地面。她一時沒坐穩，身體向右傾，但隨即被扯回來，她的右側臉頰被麻

布袋磨刮，刺痛的感覺讓她以為她的臉皮破了。她坐穩身體，摸臉，還好沒有血跡。從麻布袋飄出來的灰塵與氣味嗆得她忍不住咳了一聲：「咳！」她隨即忍住接著要逆出來的咳嗽聲，她可不想在此刻發出任何聲響引起人們注意。稍轉頭，睂眼往左右看了看，她們七個人，裝在七個麻布袋裡，排在街上。街上人來人往。喝！她們在這裡，任人看，任人選。她想：可真夠丟人現眼！

她聽到黃雄在大聲說話，聽來像是在跟眾人演說。他說什麼「選著少年的通好做尪某」「暗時攬某，嘿！爽歪歪」。「選著老母通好吮老乳脯。」之類的話，張江氏蕊又羞又氣，人們卻在他說這些話之後爆出笑聲！張江氏蕊在心裡不斷的罵：夭壽骨！膨肚短命！烏白講！

張江氏蕊不聽他們說話了，她將頭埋在膝蓋間，用雙膝夾著耳朵，用點力量，將喧嚷的呼叫聲、爆笑聲隔絕在耳朵外面。如果可以的話，她甚至希望地上有個洞好讓她鑽進去。或是，讓她化做一陣青煙，飄出麻布袋，飄離這群讓人討厭的人們。

吵嚷的聲音突然靜下來，張江氏蕊好奇的鬆開雙膝，抬頭。她看到一雙腳往這裡走來，起先她不知道這個人走過來做什麼，接著她馬上會意過來，他要來選「人」囉！張江氏蕊腦中如敲了鑼一般轟然一響，鑼聲餘音「曠匡！曠匡！」來回震盪。她愣住，身體不動，甚至連呼吸都停止了。看這雙腳越走越接近，她的一顆心往上提，堵住了喉頭。她在心

裡不斷唸著：「不要！不要！不要選我！」

那個人沒有走到她面前。他走到她的右邊，停下來。從她所在的位置，張江氏蕊看不清楚那個人站在哪個麻布袋前面，她估算中間隔著兩個麻布袋吧！她不知道那個麻布袋裡裝著誰。她只知道她的右邊第一個是賴氏時，其他的她都不知道。

人群的呼喊聲響起。呼喊聲直到黃雄說話才停下來。黃雄問：「你要選那個？」她沒聽到那個人回話，他大概有點頭吧！黃雄接著說：「選好了喔！不後悔喔！掙出來。」

張江氏蕊太好奇了，身體前傾往右邊看，她沒看到那個人動手，人們喊：「掙出來啊！鬍鬚的，掙出來啊！」

可能是因為麻布袋太重，那個人並沒有將它提起來。人們又喊：「出力啦！鬍鬚的，出力啦！」「鬍鬚的，要某就毋通惜力喔！出力掙起來啦！」

麻布袋移動了。張江氏蕊仔細看。哈！半提半拖！

人群呼喊聲震天響：「加油！加油！」「用掙的，毋通用拖的。」

張江氏蕊想：裝在麻布袋裡被人拖著走，真是難堪到底了。不知道這個麻布袋裡裝的人是誰，她一方面慶幸幸好不是自己，一方面為麻布袋裡的人覺得難過。

麻布袋被移到眾人面前。人們又喊：「打開！打開！」黃雄說：「等一下！」現在張江氏蕊可以清楚看到前方的狀況，她看到了人稱「鬍鬚的」這個人，果然一臉的鬍鬚。

黃雄問鬍鬚的：「你整個臉嘴鬚胡刺剝，莫怪給人叫做鬍鬚的。阿你本名叫啥？」

鬍鬚的回答：「王泉。」

「你叫作王泉。王泉，請問，你希望今仔日選著的是老母，還是婿某？」

「嗯……」王泉傻笑不回答。

「講啊！你較愛老母還是較愛婿某？」

「嗯……」

「婿某啦！鬍鬚的，婿某啦！」人們的情緒高昂，半是開玩笑半是起鬨的喊：「有婿某通好攬，偌爽咧！」

「嗯……婿某！」王泉紅著臉說，隨即不好意思的將臉別到一邊。

「哈！哈！哈！哈！」人群裡笑聲轟天響起。

「你較愛婿某！好！來看看你有選著婿某嘸？打開。」

「嗯？」

「打開呀！」黃雄一手指麻布袋一手推王泉。

王泉躊躇一下，伸手解麻布袋口的繩子。

人們好奇的圍過來。張江氏蕊也睜大眼睛看。但是圍過來的人太多，擋住了她的視線。

只聽到人們發一聲喊：「嗚喔——」張江氏蕊透過騷動人群的間隙，看出來了，是松仔姆。松仔姆從鬆垮下來的麻布袋裡站起來。可能是因為坐太久了，她的身體搖晃，幸好黃雄扶住了她，才沒跌倒。張江氏蕊看到松仔姆臉色青白，頭

髮散亂。這樣的場面，大概讓她受到不小的驚嚇吧！

人們看著松仔姆，交頭接耳，議論紛紛，不時傳出爆笑聲。

黃雄扶著松仔姆，問王泉：「這個，予你做某，好麼？」

王泉愣愣的搖頭。他的臉色也青白，沒有遇到年輕的女人好當老婆，覺得失望吧！

「伊的年紀，袂凍予你做某囉！做老母會使啦！」黃雄示意王泉：「叫阿母！」

「……」王泉愣愣的看著松仔姆，慌慌的低下頭。

「叫啊！那是你家己選的，天公伯仔給恁註好好囉！恁兩人有緣，從今仔日開始要做母仔囉。」黃雄再催王泉：「緊叫阿母！」

「阿……阿……母……」王泉說得很小聲，幾乎聽不到。人群中有人喊：「叫按呢傷小聲啦！叫老母哪會使按呢？叫較大聲咧！」

王泉覺得窘，愣愣的傻笑。

「恁今仔日初見面，猶未熟識，咱毋通給伊勉強。」黃雄幫他打圓場。他問松仔姆：「阿妳今仔日認著伊做後生，有歡喜麼？」

松仔姆青白的臉色慌張。

「有歡喜麼？」黃雄再問她。

松仔姆嘴唇顫動，突然「哇——」哭了出來。

「唉！今仔日得到一個後生，應該歡喜才對，煞咧哭！」

松仔姆繼續哭，張江氏蕊看到她肩膀聳動，臉上布滿淚痕。

「好囉！琴仔，毋通哭囉！」賴貴安慰她：「從今以後，你有後生囉！應該歡喜才對！來，咱來邊仔。」

「對啦！母仔囝帶著，去邊仔開講，互相熟識一下。」黃雄指示王泉扶松仔姆。王泉站在松仔姆身邊，要伸出手也不是，不伸出手也不是，神情頗尷尬。松仔姆也不等他攏扶，用袖子擦一擦眼淚，在賴貴的引導下往人群後面走去。

王泉跟在她後面。

張江氏蕊百感交集，她為松仔姆歡喜，她現在有個兒子了，她雞冠嶺那片樹薯坡和龜丹頂那塊番薯園從此有人幫忙耕作了，今後她將會減少很多勞苦。可是張江氏蕊也為他們覺得愁苦，原本互不相識的人，突然間湊在一起就要成為母子，他的脾氣個性都還不了解呢！他的品性怎樣，是個勤勞的人還是懶惰的人，都還不知道呢！

她嘆一口氣：「唉——半路認老母，就是按呢。」

黃雄對那些羅漢腳仔說：「已經促成一對母仔囝囉！繼落去換啥物人要出來選。」

人群叫嚷著，站在人群前面的羅漢腳仔們一陣推擠，一個羅漢腳仔扭扭捏捏站出來，正要往前走，黃雄叫住他。

「來，這位，過來，咱先來訪問伊一下。」黃雄手搭他的肩膀，問他：「你叫做啥物名？」

人群中有人代替他回答：「伊叫做缺嘴的。」

「缺嘴的。」黃雄看了看他的嘴，說：「你的嘴天生兔唇，缺一角，所以外號叫做『缺嘴的』，阿你的本名咧？」

那人回答：「※ # &」由於嘴唇缺一角，他說話漏風，發音不清，張江氏蕊只聽到發音我咿我，沒聽清楚他說什麼；黃雄也沒聽懂他說的話，側過一邊耳朵問：「啥？」

那人再說一遍：「※ # &」

「啥？鼓實越？郭是化？」黃雄仍然聽不清楚，他猜測著問：「你叫做郭是化？」

「許新發啦！」人群中有人代替他回答：「伊天生兔唇，話講袂清楚，又兼大舌，伊講的話少人聽有。我知影伊叫做許新發。」

「你叫做許新發？」黃雄問他。

「嗯，嗯。」

「許新發，你今仔日是要選老母還是要選婿某？」

「呵呵！」許新發傻傻的笑，不回答。許新發就站在張江氏蕊的前方，透過麻布袋孔隙她看清楚他的臉，他的上嘴唇缺了一角，不用開口就可以看到牙齒，一笑起來，則整排牙齒都露出來。那牙齒，黃濃濃！他的鼻孔朝天，眼睛倒三角，看起來真醜。

「講啊！毋通干焦憨笑。」黃雄催他。

「莫……莫……呵呵！」

「要選婿某！少年人都真巧，知影一個某較好三個天公祖。好，去選！」

看到許新發直直往她面前走來，張江氏蕊在心裡狂叫：「不要！不要！不要過來！」一顆心在胸膛裡猛烈跳撞。她閉

上眼睛，她希望她沒看到，悲慘的事情就不會發生。她還來不及呼請觀世音菩薩和媽祖婆來幫忙，就聽到黃雄問：「確定要選那個？」

張江氏蕊睜開眼睛，看到眼前一雙腿！她的胸口突地「剎！」一響，如一把刀刺入般一陣猛痛，痛得她差點兒昏死過去。

「喔！觀世音菩薩……」

觀世音菩薩真的顯靈了，神蹟在張江氏蕊的眼前發生。張江氏蕊看到眼前這雙腳往右挪，挪到她右邊那個麻布袋前。

「喔！時仔！」張江氏蕊回過神來，鬆了一口氣的同時，聽到右邊的麻布袋裡面發出一聲哀叫。接著她看到那個麻布袋在呼喊聲中被拖出來，麻布袋被打開，賴氏時屈縮身體沒有站起來。她在哭，她的頭埋在兩膝間，雙手抱著小腿，肩膀不停聳動。

張江氏蕊為賴氏時叫屈叫苦，她想：如果換做是她，她一定也會這樣。而剛才，原本選的是她……

看到這種情景，黃雄也不知道怎麼辦。他看看賴貴。賴貴躊躇一下，走到賴氏時身邊，蹲下來。

「時仔，人雖然生做標，但是，看起來身體真健康，應該很會做穡……」

賴氏時還是聳著肩膀哭。

「人標無要緊，要緊的是，人品要好。伊看起來古意，應該是真乖的查甫人。」

「有緣做尪某是天註定啦！」黃雄也勸她：「人生做樶顛倒較可靠，你無聽人講樶仔尪食袂空……」見許新發愣愣的站在一旁，斥喝他：「缺嘴的，阿你還呆呆站在那裡！去安慰伊啊！」

許新發看著黃雄，愣愣的、傻傻的笑。

「笑啥？繫去啊！」

許新發抓抓頭、眨眨眼，向賴氏時挪動一步，賴氏時觸電一般，身體往另一邊縮。

「時仔……」賴貴頗感為難，一時也不知說什麼才好。

許新發突然的舉動讓在場的人都吃了一驚，他「磕！」一聲跪下來，說：「伊禮！」他發音不準但是他說得很大聲，「伊禮！」拚盡全力從肺腑裡發出來的聲音。張江氏蕊聽他說第二聲才聽出來原來他說的是「失禮！」他一臉懺悔神色彷彿剛剛犯了滔天大罪。接著他站起來，轉身往人群外走。

「耶！耶！耶！」賴貴在他背後喊。

賴氏時被他的舉動嚇了一跳，她迅速站起來，跨出麻布袋，走二步，停下。

「耶！等咧！等咧！」賴貴追過去，把許新發拉回來。

賴氏時轉身往後走，邊走邊擦眼淚。賴貴扯許新發的袖子，示意他跟過去。許新發臉色為難，猶豫一下，垂下頭，跟在賴氏時後面。

張江氏蕊整顆心沉落谷底，她在心裡罵：這是在做什麼事！這樣隨便選配是什麼道理？

沒道裡！這樣隨便選配一點道理也沒有，她不想再他們做這些沒道理的事！

心念一起張江氏蕊就固執的守著，她覺得庄中的長輩們不應該做這種決定，讓她們來這裡丟人現眼；她覺得她答應來這裡讓人挑選真是個天大的錯誤；她覺得今天跟大家來這裡真是荒謬……她不跟他們玩了，她們要讓人選就讓她們繼續去讓人選吧！他們要選就選她們吧！她張江氏蕊要退出這場無聊的遊戲！張江氏蕊有股衝動，她想掙脫麻布袋，離開這裡。她甚至想將麻布袋一甩，大聲跟他們說：「我不要玩了！」然後頭也不回的走開。

但是張江氏蕊終究沒行動，那麼多人看著，她怎麼能當著那麼多人的面前做這種事？況且，麻布袋從外綁著，她如何解開麻布袋？她要喊賴貴來幫忙，跟賴貴說：「幫我解開，我不要玩了，我要回家！」不可能！她張江氏蕊不可能做這種事。

那麼，她能做什麼？

她什麼都不能做，她只能將身體縮得更緊，閉上眼睛，摀住耳朵，她不管他們做什麼說什麼，她都不想看不想聽。

她可以不看他們，她可以不聽他們；可是她無法阻擋他們不來選她。她驚慌、憂愁得身體不停顫抖。想到剛才口唸觀世音菩薩讓缺嘴的放棄她改選賴氏時，她將觀世音菩薩請進心裡，放開摀耳朵的手，合十，口唸：「觀世音菩薩，保庇！觀世音菩薩，保庇！……」

觀世音菩薩果然保佑了張江氏蕊，接下來兩位羅漢腳仔都沒選她。這兩位羅漢腳仔，一位叫做江天福，她選中了木連嬸仔，成為木連嬸仔的乾兒子。另一位叫做賴清旺，他選中了楊李氏真，跟楊李氏真成了夫妻。人群中還有幾位羅漢腳仔，黃雄鼓舞他們：「還有三個，再出來選啊！」人們推他們、拉他們，「去啦！去啦！去選啦！」有一、二位被推拉出人群，但是只跨出一步就退縮回來。退縮回來之後他們就堅定意志，再也不肯出來了。

「真的都不出來選了？」黃雄看看羅漢腳仔們，看看人群，確定了已經沒有人有意願了，轉身對賴貴說：「今仔日的工課就到這裡結束囉！促成四對，二對母仔囝，二對尪仔某。」

賴貴對黃雄連聲道謝。

人們起鬨：「剩下三個麻布袋，內底裝的是少年的還是老的？」

「呵呵！」賴貴對大家笑一笑。

「打開啦！打開予阮看覓。」

張江氏蕊在心裡吶喊：「不要！」

賴貴還是對大家笑一笑，臉色為難。

黃雄說：「我看打開吧！您悶在麻布袋裡面，真久囉！日頭真熱，再悶下去，恐怕會悶出病來。」

張江氏蕊嘴裡直唸：「不要！不要！我不要！……」

賴貴卻對黃雄點點頭，走向前來。張江氏蕊一直搖頭，一直說：「不要打開！不要打開！我不要打開！」

賴貴沒聽到她的聲音，也沒看到她搖頭，他首先打開賴周氏花的麻布袋。張江氏蕊聽到人們發出一聲驚呼：「喔——」賴貴接著打開李秀鑾的麻布袋，張江氏蕊聽到人們發出更大的驚呼聲：「哇——」張江氏蕊顧不得去看賴周氏花和李秀鑾在人們的驚呼聲中的反應，她將臉埋在雙腿之間，緊緊抱著頭。她不願意人們看到她的臉、她的頭、她的身體……她甚至希望立刻燒起一把火，將她燒成灰；下起一場雨，把她澆成泥。她唸：「觀世音……」

來不及了！她感覺一陣涼風「刷」地從她的頭頸吹下，陽光照在她的身上，同時聽到人們發出驚呼聲：「喔——」她覺得陽光熾熱，像千萬根針，扎得她全身刺痛難受。她將臉埋得更深，雙手將頭抱得更緊。她真想斥喝他們：「走開！走開！不要看！」

她聽到有人說出她的心裡話。黃雄對眾人說：「各位，毋通再圍在這裡囉！儂恁要趕路轉去，閃開，讓出空間予恁方便。」她沒有鬆開身體，但她知道人群逐漸散去。她聽到黃雄問四位選了人的羅漢腳仔：「包袱仔都款好了麼？」她聽到有人代替他們回答：「都款好，剛才就拿來囉！」她聽到黃雄說：「恭喜恁，毋管是選著老母或者選著婿某，從今仔日開始，恁就是有家庭的人囉！這是新的開始，和恁轉去內山，要認真打拚，將儂的田園管顧乎好。阿儂欲傳宗接代，恁就

好好仔打拚，年頭年尾都給伊生一個。哈哈哈哈！」她聽到賴貴跟黃雄說：「多謝！雄哥，若無你幫忙，今仔日的工課無通這呢順利。」她聽到黃雄洪亮的笑聲：「哈哈哈哈！毋免客氣，幫人促成婚姻圓滿家庭是好事，真歡喜今仔日會凍幫忙做這層代誌，當，緊把您帶回去，好好仔給您安排，哈哈哈！」

張江氏蕊知道賴貴將牛車拉過來，他們正在上車。張江氏蕊仍然縮著身子不動。直到賴貴叫她：「蕊仔！」

「蕊仔！」

她抬起頭，覺得頭暈，眼花。她手撐地面等暈眩感消退，眼花消失。她發現他們都已坐上牛車，正在等她。她站起來，垂著頭走到牛車後面，李秀鑾挪一個位置給她，她坐上牛車，面向後面，低著頭，不說話，不理人。

一台牛車原本坐七個人已顯擁擠，現在多了四個羅漢腳仔，更覺侷促。跟羅漢腳仔們還不熟悉，卻無法保持距離不讓身體接觸，場面有些尷尬。尤其牛車顛晃的時候，難免會碰著胳膊撞著肩膀，彼此都有一些難堪。張江氏蕊一手攬住車桿一手抱著腿，身體朝後，屈縮。她寧願將空間讓給他們，她不想跟他們接觸，不想跟車上的人有任何瓜葛。

太陽將升到天空中央，是接近中午時候，陽光熾熱，曬得人人額頭冒汗。一車人無話，隨著牛車顛晃前行。賴貴回頭看看他們，想說些話打破尷尬的場面，卻不知說什麼才

好，只交待：「坐好喔！」見張江氏蕊半個身體懸在車外，喊她：「蕊仔，移進來一點，危險。」說了幾次，張江氏蕊不為所動。見她手將車桿抱得緊，應無摔出車外的危險，也就不說她。轉回頭，專心駕車。

經過虎頭埤、口埤仔，來到大坑口，路變小了，路兩旁的樹木遮擋陽光，車上的人才感覺清爽一些。也開始覺得饑餓，一行人都從家裡帶了飯盒，賴貴特別多帶了一袋饅頭，預備做為招徠的羅漢腳仔們的午餐。他拿出饅頭分給四個男人，跟他們說別客氣，以後我們就是同一庄子的人，要互相照顧，不用生分。四個男人推辭一番，接過饅頭，婦女們打開飯盒，牛車也沒停下來，大家在搖晃的牛車上吃起午餐。

張江氏蕊沒拿出飯盒，她的沉悶心情掩蓋過她的饑餓。人們邊扒飯邊勸她：「蕊仔，食飯啦！」「蕊仔，莫想那麼多啦！食飯！」「食乎飽飽，煩惱就放袂記囉！」見她還是不吃，也就不再勸她，自顧吃他們自己的。

填飽了肚子，來了一些精神，尷尬的氣氛也減緩了一些，牛車上的人開始有了一些交談。談話的內容主要圍繞在這四位羅漢腳仔的身家來歷上面。問話的是松仔姆和木連嬌仔，松仔姆首先問王泉是哪裡人，王泉說是大目降哩口。松仔姆再問為什麼會成為羅漢腳仔，父母呢？王泉回答：「時運歹啦！」

王泉說他原本有父母有產業，他家在哩口有一塊田地種番薯。父母在他 15 歲的時候得了怪病，餓的時候沒事，吃了

東西肚子就痛，痛到在地上打滾。看醫生、吃藥都不見效，為了醫治父母的病只好將番薯田賣了。發病之後半年相繼死亡，為了父母的喪事將房子也賣了，反正只剩他一個人，可以處處為家。

松仔姆聽了，滿眼憐惜看著他，對他說：「以後就將龜丹的厝當作你家。」

江天福說他也不知道他是哪裡人，很小的時候父親就過世，她跟隨母親四處乞討。母親死後，他到處流浪，流浪到大目降，見這裡有工作可做，他就不再流浪，留在大目降，幫人挑番薯。

木連嬌仔聽了自然也激發母性，給一些憐惜與安慰的話。

松仔姆接著問賴清旺。賴清旺旁邊就坐著楊李氏真。他尷尬無措的不知道如何回話。王泉替他說了。王泉說他原本在關廟竹藝行當學徒做竹子加工：菜籃、畚箕、搖籃、竹椅。學了三年連基本剖竹蔑的工夫都沒有學起來，天天被老闆罵，他逃出竹藝行來到大目降，挑柴挑番薯靠力氣不靠技術，不必看人臉色。

不等松仔姆發問，王泉接著介紹許新發。說他是個孤兒，出生時候因為缺嘴被父母遺棄，好在灣裡一間觀音寺收養了他。他在觀音寺受尼姑照顧。本來他應該跟尼姑一樣剃度出家的，但是他吃厭了齋菜聽煩了唸經聲，偷偷溜出寺廟。他說著說著，問許新發：「是按呢，對麼？」

許新發對他愣愣傻笑。

「伊雖然缺嘴，但是伊嘛知影吃葷吃好料的。哈哈哈哈！」

張江氏蕊雖然不跟他們交流，但也掩不住好奇聽他們說話。她發現他們四個人原來是相識的，她也發現四個人當中，鬍鬚的王泉話最多。她被王泉的笑聲吸引，轉頭，發現王泉正看著她，臉上不禁一陣燥熱，連忙轉回頭，覺得背上似有千百支針在刺。

牛車涉過龜丹溪，上了坡進入林仔口，張江氏蕊跳下車，也不跟人打招呼，逕自往前走。

「嘿！蕊仔！嘿！」

她不理賴貴在背後喊她，低著頭，加快步伐，只顧走。

小說組優選獎〈招羅漢腳仔〉評語

鍾文音

這篇小說架構在不斷被書寫的「噍吧哖事件」上，原本容易寫來陳腐的題材，小說卻賦與它一個特異的亮點，小說不以大歷史為主軸敘述，而是書寫傷害後的孤獨與失落的尊嚴。殺戮之後，一座村落成了喪夫或喪子村。這些女子被像物品般地運到市集，供羅漢腳挑選。女人或者弱勢者被拍賣的故事自古有之，但這篇小說寫來有意思，藉著一場又一場的交易，最後卻沒被選上的逃脫，自始至終都讓讀者懸念，心想會不會挑到她，心情跟著浮動。小說可惜之處即是一路寫來刻意了些，稍微設計性些，比如傷殘者竟挑到一個可以當母親的老女人，而想要重新擁有好丈夫的女子卻也未必如願。小說結尾，女子回到村落，依然隻身一人，慶幸沒被挑上。小說戛然而止，有點悵然。

除此，小說有個不錯的角度書寫，即是運用裝在籠子裡的女人視角，去看市集裡來來往往的羅漢腳，各自的心思與盤算。原本一個歷史悲劇性的小說，藉由故事而浮顯巨大同理心。孤獨與失落者彼此撫慰，傷懷的、難以填補的尊嚴，使小說的眼界拉到一個絕佳的敘事點，藉由羅漢腳「選妻」的書寫，帶出了歷史傷痕中的重大失去與崩壞。那喫咬內心的「永恆傷口」無疑才是真正的傷口，這歷史大傷口，卻藉著小說的微觀情節，逐步推演浮上了紙面。

2016 打狗鳳邑文學獎 小說組評審會議紀錄

時間：2016/10/23（日） 15:00

地點：高雄市政府文化局第二會議室

評審：李維菁、陳素芳、彭瑞金、蔡素芬、鍾文音
(順序依姓氏筆畫排列)

列席：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林美秀、施雅芳、陳媖如、

《聯合文學》王聰威

紀錄：姜呈穎、紀竺君

委員們推舉彭瑞金委員擔任主席。

複選結果

本次小說組共徵得一一三件作品，經評審評選後，共二十一件作品進入決選，得兩票四名，一票十七名。如表列：

一票	〈迴轉〉(鍾文音)、〈安娜的旅館之旅〉(鍾文音)、〈阿慶伯與那塊地〉(鍾文音)、〈220BPM〉(鍾文音)、〈陳仲南有信〉(陳素芳)、〈瘋司機與中二病〉(李維菁)、〈高賽這一家〉(蔡素芬)、〈舞廳盃〉(陳素芳)、〈我來自忠義村〉(李維菁)、〈勇士無膽〉(陳素芳)、〈旭富一號事件〉(蔡素芬)、〈下巴的一天〉(彭瑞金)、〈港都男爵〉(彭瑞金)、〈酸臭〉(彭瑞金)、〈試問單兵該如何處置？〉(李維菁)、〈招羅漢腳仔〉(彭瑞金)、〈翻轉的美人魚〉(彭瑞金)
兩票	〈發光的小房間〉(鍾文音、李維菁)、〈怪物〉(蔡素芬、李維菁)、〈成獸之歌〉(蔡素芬、陳素芳)、〈路竹洪小姐〉(蔡素芬、陳素芳)

因入選作品眾多，經過評審討論後，主席提議兩票作品中獲得另一位委員附議的三篇作品，及每位評審推薦一篇一票作品進行討論。

一票作品討論

〈安娜的旅館之旅〉

鍾文音（鍾）：這篇對於女性年輕時候游移在每一張床的浪蕩性，無法理解的際遇、捉弄人的命運有所省思，打動我的是安娜竟然逐一去記錄她跟阿溫所經過的種種。作者很周到的描寫這種濃烈的、不知所措的流離與心境，但情色處理不好。因為是在旅館裡，不碰觸到情色主題的旅館之旅是不到位的，但情

色本身就很難寫，若寫得失落就是不好的小說，想寫到高點可能又沒有足夠經驗，這是缺憾。作者用安娜這個角色處理當代女性的感情飄渺性跟旅館的孤寂，不過安娜的形象不夠清楚，有很多敗筆和缺點。三個人物很重要，作者有碰觸到他們的心境，但我們無法知道他們的長相與其他資訊。

李維菁（李）：這個題材我覺得應該是比較貼近女性的，以旅館之旅回顧旅程、回顧歲月，題目是可愛的，但很多地方處理得比較膚淺及表面，還不夠成熟。

陳素芳（陳）：這篇一開始覺得不錯，但再看覺得很平凡。人物不會打動我，沒有特殊印象。

彭瑞金（彭）：我覺得這篇完全是個人的記憶，幾乎看不到作品所涉及的時代和社會。

蔡素芬（蔡）：只是旅館的性愛回顧之旅，一段段的沒有深刻性，意思很淺。

〈高賽這一家〉

蔡：打狗鳳邑文學獎的小說徵件將短篇、中篇、長篇全放在一起。我會注意到長篇小說的表現，寫短篇和長篇其實所使

用的策略有所不同。〈高賽這一家〉是這次作品中最長的，有十二萬字多。作者有用一些戲謔的方式，但他也非常認真地透過高賽這一家反映台灣的歷史，尤其是過去對母語的箝制，從那個時代開始談族群的融合與意識形態的不同，用高賽反映忠黨愛國、堅貞擁抱祖國的人物。也許戲謔手法可以打破嚴肅的刻板論述，作者可能是為了尋找輕鬆的感覺而設計了三個精靈，作為三種立場的詮釋者。魚精靈帶有海峽的水，是比較中立的觀點，貓是統一派、中國思想派，猴精靈代表本土派。作者對背後歷史考究是非常嚴肅的。在小說的最後各個立場都擁護了各自的尊嚴，這篇小說我滿願意投它，是因為背後的動機其實滿深刻。

陳：我覺得這個小說主題先行，很用力，也因為這樣的情況讀起來不夠靈活靈動。當然有些人物設計得很好，包括忠黨愛國的這個特務高賽、郵局、還有地方代表。有一些是滿感人的，比如每個區都是家鄉。但這個小說讀起來很用力，作者考據了很多資料，想辦法塞進這裡面。這三個精靈的用意應該是讓本來有點沉的作品輕盈化，但好像沒達到效果。沒有精靈的話也看得懂，不一定有舉重若輕的持平效果，甚至看過之後會忘掉這三個精靈。

李：在讀〈高賽這一家〉的時候很感謝作者的用力與認真，對於資料的找尋，放了很大的議題很用力地做。有幾個地方雖然

立意良善，比如台灣的歷史，但這些角色或把台灣意識分為外省、本省和原住民角色是制式而過度簡化的。當然其中有其趣味與溫馨，但我覺得文學作品應避免陷入制式印象。

鍾：這篇裡的名字刻意套用一些語言的誤用，比如高賽這個詞，用台語解釋是狗屎。這些語言的誤謬在過去的小說中只要處理族群必會處理到，其實沒有多大的新意。比較大的問題是角色刻板化會形成一種公式。如果善用精靈的旁觀角色，作品會顯得比較靈動，但精靈沒有被活用，只變成政治立場先行的角色。我同意素芬說的，這部作品是在高點上看待台灣政治歷史，這是優點。但在文字、口語上沒有做區隔，只是硬把資料套進去的現象。

彭：這篇可讀性很高。不過高賽、賈賽（福佬語狗屎、吃屎之意）是過去福佬語界對外省族群的嘲弄，不是友善的，這樣的用詞毫無創意可言。這篇有創意的是精靈，但不知道用意何在。

〈舞廳盃〉

陳：它有一些敗筆但又有特殊之處。第一是題材特殊，也表現了七〇年代高雄的某種現象，舞廳的庶民化。但是它的敘事觀點會偏離主軸，這是敗筆。這個盲人打棒球還能打那麼

好，當然是有誇張的部分，有一點童話色彩。臉受傷的舞女後來有個滿不錯的結局等等都是看起來比較刻意、童話般的結局。這個小說的重點在於棒球，夜間打棒球、兩個舞廳間的爭鬥、舞女小姐之間的關係、爵士鼓等等都滿有意思的。

李：這個題材實在太精彩了，而且有醒目而討喜的角色，但小說的技術部分沒有處理好，真的很可惜。可能寫作技巧再純熟一點，題材會處理得更好。另外就是作者很細心地要把台語加入小說對白裡面，但前後不一致，對白與敘事之間語境的差異也稍微要再調和一點。很可惜，這篇真的是很有意思的題材。

鍾：我覺得題材是有意思的，但小說中有太多粗糙的語詞和資料沒有轉化，直接放進小說裡很難說服我。我們都認同他的題材，但小說的技巧上要再加強，他如果寫成報導文學應該會好些。

蔡：優缺點前面評審都提到了。主角人物從阿盛到舞女到美軍，故事主角轉移不穩定。小說的中心人物是誰？可能是這個原因讓他拿不準重點放在哪裡。故事主題應該是打棒球但後面又安插那兩個主角是很奇怪的安排。

彭：我替他講一句好話，這是非常典型的高雄故事，舞廳、

舞女和美軍。盲人打棒球是有可能的，但盲人棒球是盲人跟盲人打，我不能接受的是盲人跟明眼人打。另外最後美滿的結局與高雄舞女悲慘的故事不太一樣。

〈試問單兵該如何處置？〉

李：這位作者寫得很有意思，很有氣力，節奏感有種盎然的力量。很多人喜歡寫當兵經驗，或以此發展的題材，但內容不外乎當兵的成長與裡面的陰暗。這篇比較特殊，當然有生的地方，猛的地方也很有趣。後面讓大家去試有問題的防毒面具那個過程的描寫很精彩。雖然有些地方有點鬆散，但作品整體有吸引我的力量。

鍾：我覺得注音符號作為人物代號是很大的干擾。另外就是他的當兵生活是可以無止盡地寫下去的，並未重新整理調和。沒有特別喜歡這篇，很像當兵的人物誌，描繪當兵的友伴。

陳：一開始很有意思、很特殊，但閱讀會被注音符號代號弄得亂掉。整體好像沒有節制地敘述下去，有些情節確實生猛，有意思，包括水濂洞、防毒面具等。不過好像再加幾個注音符號代碼人物這篇小說就可以繼續寫下去。讀起來是有被一兩處打動，但沒有閱讀小說的感覺。

蔡：沒有特殊感覺，想知道為什麼使用ㄉㄉㄇㄈ作為人物代號？年輕人可能創作的時候想做一點不同的設計，但在名字上做變化可能轉移了作品重點。

彭：我的看法是這篇小說基本上是比較個人的，讀起來比較像日記。當兵的生活裡會有特殊事件，有高潮，但整體上不覺得是結構上有經營的小說。

〈招羅漢腳仔〉

彭：推薦的原因是在很多描寫歷史事件的小說中，大多會把歷史人物英雄化或悲情化，去強調主角。這篇的重點在描述女人，她們招入的對象都是沒有能力成家的羅漢腳。小說裡描述戰爭遺族的悲慘，這些女人如何靠招羅漢腳的方式活下去？這個角度跟過去歷史小說完全不一樣。這個作者文字上可能不優秀，但絕對有非常敏銳的小說眼。很多人性的點可打動人。

蔡：因為談這個事件的作品過去也有讀過。語言流暢嫋熟，但好像沒有特色，這樣的語言太熟悉了，沒有特別打動我。

陳：這篇其實一開始看這個題材滿好的，寫得也滿自然的，但敘述性太強，不太像小說。有滿多有意思的部分，但會覺得整個小說是平的，沒有發展，只是在講一個事件。

李：在時代的進展中，讓男性或女性遷徙到某個地方，讓這個地方順利發展，會衍伸很多地方性的故事。這個題材是吸引且感動人的。可是有一個地方是我困惑的，這篇可以與〈路竹洪小姐〉使用的台語對照。比如〈路竹洪小姐〉中有一些台語的用法不是一般習慣用的文字，看起來甚至很像文言文或漢字，但選字可以與氣質協調，美感是一致的。這篇故事相當精彩，但使用的台語是一般慣常看到的使用方式，讀起來無礙，卻與敘事過程沒有那麼搭。

鍾：很喜歡這篇小說的部分是寫到從麻布袋中看世界，轉換調度的焦點與視野表現，但表現得不夠好。因為這裡讀者被挑起緊張感是這篇小說中最吸引人的部分，布袋裡的世界如果寫得好應該可以把小說拉到非常不同的觀點。那個麻布袋所造成尊嚴的掃蕩、弱勢、殘敗的世界很吸引我。如果語言魅力夠的話可以寫成很不一樣的小說，但卻呈現是很台式、常見的用法，是可惜之處。

兩票作品討論

〈怪物〉

蔡：短篇小說不一定要塞進很複雜的東西，它可以是個很簡單的概念，但是很有張力。這篇小說裡面透露出很多沒有說出的

部分，比如他只描述小時候爸爸載他出門兜風，但他出門踩過碎掉的盤子，讀者就知道爸媽剛剛經過一場爭吵。「怪物」象徵家庭裡造成家庭破碎、夫妻不和的各種原因。這個怪物是在寫夫妻的關係，而父母沒有解決的方法，所以父親開車輾過去。敘事者看到父親這樣輾過去其實很失望，語氣才有一點轉換，改稱父親「那個男人」。作品的張力存在於作者不直接描述，用旁襯的方式使故事、事件成型。我想作者不是不懂得寫小說的人，他反而是懂得節制，用線索去串連整個家庭裡悲傷的事。我覺得這篇小說寫得非常好而且非常精緻。



陳：他是寫得很完整且節制。不管怪物的象徵是什麼，它是整個氛圍一頁一頁讀下來的爆點，是整篇小說最亮眼的地方，他對他父親因為這件事情而有了不一樣的看法。不需描述劇情，但可看出是看似不成功的父親，雖然兒子貼心，但父子關係有點疏遠。其中有一些關鍵性的對話，如父親說：「我好像每次都把事情弄得不好。」這些對話都表現得相當好。我覺得這篇僅次於〈路竹洪小姐〉，這兩篇是我最喜歡的。

李：這篇雖短，但有神奇的小說魔力、張力。雖然有些瑕庇，可能是生手敘述不夠精確，或刻意營造的曖昧性，但是具有會寫小說的人對於文字、情節上吸引人注意的才能。我在讀的時候覺得怪物不一定是家庭的，從父親一開始的失敗者無奈形象，再到後來怪物出現的時候有種很暴力的力量。忽然有陰冷而暴力的張力在文字中，我覺得這個形象出來的地方很迷人。這是件有魅力的作品，寫得很好。他所寫的已經超過父子情感，而是寫到陰暗暴力，和看似溫和的人後面的陰暗，十分喜歡這點。

鍾：這篇的美感流動非常好，但它的氛圍是現代小說常見的、會刻意營造的。在讀的時候常有停頓點，好像家族的關係被罩住，不知道被什麼東西揪在那裡。沒選是心靈上的調焦沒有調對，我有些不清楚它要描繪的意象。小說在抒情感性上很足，但描寫不足，會覺得充滿隱喻、充滿象徵、充滿氛圍。同時是不清楚但又是種模糊的美感。讀完沒有特別感受，知道這是善於經營文字的作者，但無法非常撥動到內在。可能是因為太美了反而拋離了我對它的現實感。

〈成獸之歌〉

蔡：這篇在中篇作品中滿完整，語言也很整齊，維持著很一貫的腔調。作品帶到都更議題以及商業機制、中年未婚，也

有談到族群融合。整篇的感覺很完整也很有現代感。比如那位開咖啡廳的好友，男生和女生之間也可以就是一輩子的好友，在工作上互相幫助，這種友誼是存在的。所以覺得這篇讀起來非常的舒服。

陳：這篇是一看就毫不猶豫地讓它進入決選的。但看題目會以為是講成長。這篇基本上完整且不出格，中規中矩地走下來，讀起來合情合理也很順。包括二手書店的描寫、阿成不講話等等，寫得很生動，幾個人物的出現不突兀，情節合理。但在講族群的地方其實不用講得這麼清楚，處理得有點可惜。這個小說除了作品名與中間提到的書店象徵這兩個敗筆之外，其他都寫得滿好的，不論是在高雄的都更議題或者城市的、文化的議題都寫得很成功。

李：我想成獸是指成年人、中年人，它裡面在講的是成年人的愛情、交往等等。這篇沒有讓我有太大的漣漪，中規中矩地寫完。對我來說比較不感動我，一切表現都是剛剛好。

鍾：我覺得環繞在書店本身就有些意思，因為在收書過程就可表達品味與個性，但只是很平實地講完一個故事。我覺得形容父親的部分有點刻意，父親與書店的連結應該有更多的可能性，但他卻只點到身分，有點可惜。

彭：最初圈選我沒選它的原因是我拿它與〈下巴的一天〉比，我比較了解〈下巴的一天〉所呈現的教育界的現象，所以我選了〈下巴的一天〉。〈成獸之歌〉一開始我是把它列入推薦範圍，基本上它把成就比較低但還不算失敗的一群人聚在一起，共同做一件事，立意不錯。不過我認為篇幅不必要這麼長。再來，感覺作者沒有很認真負責地在寫，作品中老闆前面姓杜後面姓朱，雖然知道是筆誤，但這樣寫作態度有點過於草率。

〈路竹洪小姐〉

蔡：這篇非常好、非常生動，像在看一部九十分鐘的電影。從前面就有畫面感，郵差叫「洪小姐！洪小姐！」，結果整條街的洪小姐都跑出來，不管是太太還是小姐，真正的洪小姐卻還在家裡看電視，因為她是個聾子、聽不到。故事主軸是洪小姐的故事，說她曾經結婚，跟著男人四處跑，等她結束婚姻再回到老家照顧爸爸，一家大小的事都是她在做，但其實是困在家裡。後來碰到一個推銷員來推銷，這個推銷員好像是對外的聯通管道，這個推銷員也是個聾子，所以她很容易透過筆談，對推銷員建立感情。感情可能只是幻想，是她自己一廂情願的，對方利用這個點來騙錢，給她一個假地址，但洪小姐以為這個感情是可以追求的。已經十幾年沒去火車站了，卻就這樣去買了一張票要去找這個男生，可是 Line 上這個男生已經不回了。小說最後她已經知道這是欺騙，但她還是要去。洪小姐從

小到大都是為家庭付出，沒有自己的生活，所以她找的是個依靠。其情可憫，我感到非常的悲憫，但作者是用靈活而且很棒、很有特色的語言表現。小說創作很難的是作者有自己的語言和文字特色，讀小說很容易遇到主題或題材打動人，但文字不夠特別，讀很多篇文字都很像。可是〈路竹洪小姐〉這篇有適度使用台語，有自己的節奏。這篇非常好。

陳：這篇小說我很喜歡，一開始就有畫面，包括小鎮，買車票一路經過的場景，有氣氛、工廠的味道，從這裡帶到過去歷史，以及她在家中的地位，看似重要但無足輕重。作品的節奏跟著洪小姐的主線，一下子在家裡，一下子在車站，但敘事並不會亂。因為推銷員來了，她彷彿打開一扇窗，她會再跨出去。文章中接 Line 的地方太有意思了，已讀不回，接得很自然。幾個場面讀起來雖然悲傷，但處理得有節制。這一篇小說處理得很好，一看就喜歡。

李：這篇要大大覆議。這篇讓我想起美國南方作家歐康納喜歡處理的題材，鄉下地方的殘疾人士，小地方發生的事情。這篇文字氣質是非常好的，語言的使用、分鏡處理、情節調度看起來不費力，非常準確。有地方性，也有女性視角，寫女性和地方的東西會有點危險，很容易寫得太過度，而變得俗，會有比較造作的腔調，但這篇很精彩的是避免了這些錯誤。

鍾：這篇是我看幾次之後最喜歡的一篇，寫得非常細。當時沒考慮的點是推銷員也是聾子的設計太過剛好。小說裡很好的設計就是 Line，作者藉此帶出了現在這個時代，一般人已不太打電話，其實我們也可能是聾子。小說裡的世界有些複雜性，聾子角色是偏想像的，這是我猶豫的點。但我很喜歡他的技巧與寫作方式，小說的技藝非常完整，以寫小說的深入性而言是很難不投這篇的。最後的結束也非常好，洪小姐知道是假的住址但就是要去看一看。這個小說作者很厲害，他影射我們所有人都是洪小姐，其實現實中郵差都是叫全名，但作者要說小村裡都是洪小姐。所以作者的設計都是合理的，從洪小姐、推銷員、郵差等等，他要鎖定的是對聾子而言時間空間都是膠囊。內文所使用的台語具有美感，但在當今的台語使用是獨特的，是閱讀的語言而不是口語。他挑選的語言是有美感的，是台語文裡少見的不錯表現。

彭：因為鍾委員提到福佬語的使用，我覺得讀起來最不順的是我不知道這是不是福佬人在講福佬語，還有和文言文混用感覺很奇怪。比如郵差在門口「三讀宣布」，或同一頁的「發草生蚊」，用福佬語念當然知道，但為什麼要這麼用？福佬語用得有點奇怪，讀起來不順。不知道這種寫法是不是刻意製造感覺，但讀起來有點怪。

蔡：這部分我不會太挑剔，如果他用我們一般常使用、道地

的台語去寫，可能不會如我們現在讀到的特殊感受。

決審投票

評審詳細討論八篇作品後，共同決定分別以五、三、一給分的方式，由積分高低來決定前三名。結果如下：

作品名稱	彭瑞金	蔡素芬	陳素芳	鍾文音	李維菁	總得分	序位	獎項
路竹洪小姐		5	5	5	5	20	1	首獎
怪物			3	3	3	9	2	評審獎
招羅漢腳仔	5			1	1	7	3	優選
成獸之歌	3	3				6		
高賽這一家	1	1	1			3		
安娜的旅館之旅						0		
舞廳盃						0		
試問單兵該如何處置？						0		

主席宣布二〇一六打狗鳳邑文學獎小說組名次如下：

首獎：〈路竹洪小姐〉

評審獎：〈怪物〉

優選：〈招羅漢腳仔〉